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政府 公 报

第 1 期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 2016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的通知·····	1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5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41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对部分居民生活区命名的通知·····	44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承接落实省、市政府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工作的通知 ·····	45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调整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情况目录的通知·····	48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15 年度高层次人才配套奖励人选和优秀人才创新创业团队的通知·····	55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15 年度经济科学发展突出贡献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57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政府督查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61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我区供暖价格和对低收入群体继续实行供暖补贴的通知·····	66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集中开展安全生产“五打”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68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区总工会区安监局“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活动 2016 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72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放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案的通知·····	75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80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重点行业环保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84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90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6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93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落实 2016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目标任务的通知

周政发〔2016〕2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

为切实把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将 2016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细化为 140 项具体工作，分解落实到各级各相关部门单位，具体任务见附表。

涉及多位分管领导和多个责任单位的事项，黑体字标出的为牵头领导和牵头责任单位。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按照责任分工，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落实责任人，确保各项任务按时间节点高质高效完成。

此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列入年度考核。由区政府督查室负责建立工作台账，每季度调度通报一次工作进展情况。各牵头责任单位要调度汇总牵头事项推进落实情况，于每季度结束后 5 日内以表格形式报送进展及完成情况。纸质版（一式一份）须经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时报送电子版（联系电话：6195222、6195175，邮箱：zcqzfdcs@163.com）。

附件：2016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表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2 月 5 日

附件

2016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表

一、主要预期目标

序号	主要预期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左右。	年内	区政府各部门、各单位（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各区长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5%。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5%。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5%。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5%。
2	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5%。	年内	区财政局	耿玉河	累计完成39160万元，增长5.01%。	累计完成86870万元，增长5.11%。	累计完成137800万元，增长5%。	累计完成173740万元，增长7.5%。
3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	年内	区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各副区长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5%。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5%。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5%。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5%。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	年内	区商务局（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耿玉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1%。
5	进出口保持稳定，实际到账外资增长 6%。	年内	区商务局 区招商局	耿玉河 苏振华	进出口总额达到10850万美元，外资到位100万美元。	进出口总额达到21920万美元，外资到位达到500万美元。	进出口总额达到33680万美元，外资到位达到1000万美元。	进出口总额达到45690万美元，外资到位达到1640万美元，实际到账外资增长6%。
6	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左右、8.5%。	年内	区人社局 区农业局（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耿玉河	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分别增长8%、8.5%。	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分别增长8%、8.5%。	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分别增长8%、8.5%。	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分别增长8%、8.5%。
7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8	全面完成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王 星	①引导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实现能源高效清洁利用。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	①引导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实现能源高效清洁利用。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③分解节能目标任务到各镇（街道）、有关部门和重点用能企业。	①引导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实现能源高效清洁利用。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③完成三季度节能目标。	①引导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实现能源高效清洁利用。 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积极落实结构减排和工程减排，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③完成全年节能约束性目标。
---	--------------------	----	---------------	------------	---	--	--	--

二、努力推进经济稳定健康增长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9	全力抓好经济运行。	把稳企业作为稳增长的根本保证，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出台的各项减税清费 and 降低成本政策措施。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区服务业办 区国税局 周村地税分局	耿玉河 苏振华 王 星	全面落实上级出台的各项减税清费政策，突出抓好电价降价政策调研摸底。落实领导挂包骨干企业要求，及时帮助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	落实上级各项减税清费政策，帮助企业降低生产成本。做好全区直供电企业的申报工作。	加大各项监督检查力度，全面落实上级出台的各项减税清费政策。	及时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和问题，逐项检查核对，全面落实各项减税清费措施。
		推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年内	区编办 区财政局 区物价局 区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公室	耿玉河 苏振华	按照上级要求部署，推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按照上级要求部署，推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按照上级要求部署，推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按照上级要求部署，推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和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10		扎实做好“工业强市30条”政策争取和兑现落实,增强企业抵御经济下行和在困境中谋发展的信心和能	年内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耿玉河 王 星	对争取到位的扶持资金进行跟踪,保证资金按时落实到位。	研究有关政策,广泛宣传,争取更多的企业享受到政策扶持。组织有关企业申报上半年扶持资金。	对争取到位的扶持资金进行跟踪,保证上半年扶持资金落实到位。组织有关企业申报下半年扶持资金。	研究有关政策,广泛了解企业情况,做好进一步对上争取准备。
		充分发挥经济运行指挥部职能,分层级抓好企业运行监测,及时发现、妥善解决各类困难问题。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耿玉河 王 星	对纳税前200名工业企业的税收进行分析,撰写一季度运行分析报告,对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做好预判。结合领导干部挂包企业,及时解决各类实际问题。	对纳税前200名工业企业的税收进行分析,撰写二季度运行分析报告,对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做好预判。结合领导干部挂包企业,及时解决各类实际问题。	对纳税前200名工业企业的税收进行分析,撰写三季度运行分析报告,对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做好预判。结合领导干部挂包企业,及时解决各类实际问题。	对纳税前200名工业企业的税收进行分析,撰写四季度运行分析报告,对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做好预判。结合领导干部挂包企业,及时解决各类实际问题。
		建立完善覆盖各经济领域和工程项目的调度、分析机制,有效应对经济形势变化。	年内	区发改局	耿玉河	调度全区经济发展现状,形成季度全区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材料,提出应对的措施建议。	调度全区经济发展现状,形成上半年全区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材料,提出应对的措施建议。	调度全区经济发展现状,形成季度全区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材料,提出应对的措施建议。	进行年度经济运行分析,形成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突出抓好项目建设。	将项目建设作为稳增长的重中之重,全面落实领导力量、要素资源、督查考核三个“跟着项目走”工作机制,突出抓好总投资150.3亿元的34个工业服务业重点项目和正在申报的9个国家政策性贷款项目建设。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区服务业办 区金融办	耿玉河 苏振华 王 星	①确定2016年工业服务业重点项目,落实挂包区领导。②召开重点项目政银企合作对接会;协调农发行推进政策性贷款项目。抓好正在申报的9个国家政策性贷款项目建设。	①加强项目调度,协调解决影响项目开工的关键问题,最大限度地促进项目开工建设。②加强政银企对接,调度驻周各银行重点项目授信放款进度,及时把重点项目进展情况通报各银行。	①利用微信平台、月调度、季排名等手段督促项目加快建设步伐。②调度驻周各银行重点项目授信放款进度,及时把重点项目进展情况通报各银行。	①做好年度投资考核工作,促进竣工项目尽快投产达效。加强项目策划储备,初步梳理2017年项目单子。②调度驻周各银行重点项目授信放款进度,及时帮助项目解决融资难题。

	确保金璞铸造新材料、兰雁高档牛仔布、恒星高精度轴承、华安置业金融服务和信息中心等项目全部开工建设，金璞石油压裂支撑剂、赫尔希纤维素植物胶囊、新华医疗透析设备及耗材、中科清洁能源等项目投产达效，富瑞特城市广场、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一汽备品物流基地部分开业运营。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耿玉河 苏振华 王 星	尽快办理盛世国际商业广场、金融信息中心规划开工建设手续，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恒星高精度轴承、华安置业金融服务和信息中心、三河整治、盛世商业综合体等项目开工建设；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开业运营；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门诊楼投入使用；积极推进新华医疗透析设备及耗材项目建设。	兰雁高档牛仔布、中筛高档环保型造纸机械（压光机）等项目开工建设；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建成投用；盛世国际商业广场、金融信息服务中心项目开工建设。富瑞特城市广场、周村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部分投用。	金璞项目开工建设；一汽备品物流基地4万平方米物流仓建成，检测线开工建设；涿河、米河河道整治完毕；力争新华医疗透析设备及耗材项目投产达效。	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1号展馆竣工部分投用，2号展馆和商铺主体完工；金璞项目新建的4条生产线试产；赫尔希纤维素植物胶囊项目16条生产线全部建成投用；中科清洁能源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部分试产。
	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河道治理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继续策划一批大项目、好项目，进一步加大对国家专项建设基金、重大区域政策以及政策性贷款的争取力度，带动有效投资持续增长。	年内	区发改局 区教体局 区财政局 区住建局 区房管局 区金融办	耿玉河 王怀志 王 星 李寅萍	①围绕国家专项建设基金28个支持方向，策划好项目，做好2016年第二批国家专项建设基金申报工作。筛选1-2个项目申报2016年区域战略切块资金。②做好2015年度棚户区4个贷款项目的放款支付手续和2016年度棚户区11个项目的申报工作；做好周村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解决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市统贷项目的申报争取工作。③协调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推进政策性贷款项目。	①策划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力争纳入市重大项目盘子。积极做好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作。②做好2015年度棚户区4个贷款项目的放款支付手续和2016年度棚户区11个项目的申报工作；做好周村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解决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市统贷项目的申报争取工作。③协调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推进政策性贷款项目。	①抓好争取资金项目推进工作，协调财政资金尽快到位，全力推进项目建成达效。督促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②做好2015年度棚户区4个贷款项目的放款支付手续和2016年度棚户区11个项目的申报工作；做好周村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解决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市统贷项目的申报争取工作。③协调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推进政策性贷款项目。	①针对国家老工业区分支持方向认真梳理《方案》内列入的50个项目，力争再有3-5个项目纳入国家支持范围。对建设完工的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进行联合验收。②做好2015年度棚户区4个贷款项目的放款支付手续和2016年度棚户区11个项目的申报工作；做好周村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解决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市统贷项目的申报争取工作。③对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授信放款情况进行评价排名。

11	切实加强财税运行管理。	发挥政府性资金的引导功能,建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和担保基金。	年内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耿玉河 王 星	①修改完善产业引导基金管理办法,与基金公司进一步商讨确定实施细则条款,提请区政府研究确定投资比例、项目运作、风险分担、收益分配等具体事项。②对原有的政府投资企业美盛银邦担保公司股权进行转让;着手成立新的政府性担保融资公司,起草各项基础文件,并提请区政府研究确定注资规模、人员配置等重要事项。	①修改完善产业引导基金管理办法,与基金公司进一步商讨确定实施细则条款,提请区政府研究确定投资比例、项目运作、风险分担、收益分配等具体事项。②对原有的政府投资企业美盛银邦担保公司股权进行转让;着手成立新的政府性担保融资公司,起草各项基础文件,并提请区政府研究确定注资规模、人员配置等重要事项。	①参照市级和其他区县产业引导基金工作情况,力争在年内完成产业引导基金的注册工作并成功组建一支子基金。②做好成立新的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基础性工作,积极与省市金融办联系办理新公司的各项手续,力争年内成立新的担保公司。	①参照市级和其他区县产业引导基金工作情况,力争在年内完成产业引导基金的注册工作并成功组建一支子基金。②做好成立新的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基础性工作,积极与省市金融办联系办理新公司的各项手续,年内成立新的担保公司。
		积极推进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探索实施政府购买融资服务模式,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向我区经济社会发展。	年内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耿玉河 王 星	①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区医院迁建、解决城镇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项目,实施政府购买服务融资模式,做好资金争取工作。②推进 PPP 项目实施,协调开展项目识别、筛选、评估,组织开展项目信息管理、宣传培训,指导项目实施部门开展实施方案编制等任务,为 PPP 工作提供必要的组织保障和技术支撑。	①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区医院迁建、解决城镇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项目,实施政府购买服务融资模式,做好资金争取工作。②推进 PPP 项目实施,协调开展项目识别、筛选、评估,组织开展项目的信息管理、宣传培训,指导项目实施部门开展实施方案编制等任务,为 PPP 工作提供必要的组织保障和技术支撑。	①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区医院迁建、解决城镇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项目,实施政府购买服务融资模式,做好资金争取工作。②推进 PPP 项目实施,协调开展项目识别、筛选、评估,组织开展项目的信息管理、宣传培训,指导项目实施部门开展实施方案编制等任务,为 PPP 工作提供必要的组织保障和技术支撑。	①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区医院迁建、解决城镇中小学大班额问题等项目,实施政府购买服务融资模式,做好资金争取工作。②推进 PPP 项目实施,协调开展项目识别、筛选、评估,组织开展项目的信息管理、宣传培训,指导项目实施部门开展实施方案编制等任务,为 PPP 工作提供必要的组织保障和技术支撑。

		加强税源网格化建设,完善社会综合治税网络,推进国地税联合办税,充分挖掘税源潜力,不断提高征管水平。	年内	区财政局 区国税局 周村地税分局	耿玉河	实现国税地税部门联合办税。进一步建立完善财源网格化平台建设。	统筹做好税务登记、纳税申报、税款征收、税款解缴、欠税公告、发票管理、资格认定、税收优惠、行政许可申请、纳税咨询辅导等各项业务。组织全区财源专管员、协管员培训。	继续深入开展好税务登记、纳税申报、税款征收、税款解缴、欠税公告、发票管理、资格认定、税收优惠、行政许可申请、纳税咨询辅导等工作。	国地税以整合办税服务为平台,开展更深层次的业务合作,强化征收管理,堵塞征管漏洞,不断提高纳税人满意度和税法遵从度,逐步形成“服务互补、数据互补、管理互补”的联合办税新格局。组织开展全区财源专管员、协管员培训。
12	着力强化金融保障。	深化政银企合作,完善企业土地、房产手续,提高抵质押贷款比率。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金融办	耿玉河 王怀志 王 星	①发挥转贷应急资金作用,为企业续贷提供支持;召开政银企合作对接会;每月调度抵质押贷款占比情况。②帮助企业进一步完善土地、房产手续,提高抵质押贷款比率。	①发挥转贷应急资金作用,为企业续贷提供支持;每月调度抵质押贷款占比情况。②帮助企业进一步完善土地、房产手续,提高抵质押贷款比率。	①发挥转贷应急资金作用,为企业续贷提供支持;每月调度抵质押贷款占比情况。②帮助企业进一步完善土地、房产手续,提高抵质押贷款比率。	①发挥转贷应急资金作用,为企业续贷提供支持;每月调度抵质押贷款占比情况。②力争符合条件的企业完善好土地、房产手续。
		加快推进企业上市挂牌,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力争1家企业在主板上市,4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	年内	区金融办	王 星	全力推进赫达公司上市工作。为萨菲尔晶体、金润德新材料、安泽气体等已与券商签约企业做好协调服务工作,督促部分企业一季度完成股份有限公司改制相关工作。	6月份前,赫达公司首发上市顺利通过专审会审核,2家企业挂牌申请材料报新三板审核。	赫达公司9月份前股票成功发行上市,新增2家企业挂牌申请材料报新三板审核。帮助区内有条件、有意向到新三板挂牌的公司完善相关手续,确定保荐机构,正式启动新三板挂牌程序。	赫达公司股票在深圳中小板成功发行上市,获得直接融资3.5亿元左右。4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

		加强融资额 5000 万元以上企业监测预警，扎实做好大额信用风险处置，化解企业金融风险问题，坚决防止区域性金融风险发生。严厉打击恶意逃废银行债务、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违法行为，持续优化我区金融生态环境。	年内	区金融办	王 星	每月对融资额 5000 万元以上企业进行监测预警。	开展打击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活动。	针对出险企业召开债权银行联席会、融资调度会，督促银行落实大额授信联合管理机制。	协助银行做好因恶意逃废造成的不良贷款清收工作；协助银行核销不良贷款及对上争取。
--	--	--	----	------	-----	---------------------------	-----------------	---	---

三、努力推进工业强区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13	加快构建产业体系。	以技术改造、园区发展和项目建设为重点，全力推进传统产业结构升级、新兴产业倍增发展。	年内	区经信局	王 星	认真调查研究，摸清我区传统产业技术改造情况。	研究制定政策措施，鼓励传统产业改造提升。	按照政策措施要求，全力支持技术改造项目。	一手抓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一手抓新兴产业率先发展，加快“促转调”步伐。实现“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提升发展。
		大力实施传统产业提升工程，以工艺改进、装备升级和智能化改造为着力点，进一步完善传统产业技改计划，集中推进总投资 180 亿元的 245 个技改项目，显著提高企业技术装备水平，形成新的比较优势。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统计局	王 星	①鼓励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加快提升传统产业。 ②围绕传统产业转型发展要求，集中科技资源支持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活动。	抓好我区重点技改项目开工。	抓好我区重点技改项目开工、推进。	抓好我区重点技改项目推进、投产。

		深化结构性改革，对落后产能和资不抵债企业，充分运用节能环保、安全生产、技术标准等倒逼机制，推动重组整合，为优势企业腾出发展空间。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环保分局 区安监局	王怀志 王 星	深入企业搞好调查摸底，及时掌握国家的产业政策发展方向，对列入国家、省市落后产能的工艺和产品，以及资不抵债的企业，充分运用节能环保、安全生产、技术标准等倒逼机制，推动重组整合，为优势企业腾出发展空间。	深入企业搞好调查摸底，及时掌握国家的产业政策发展方向，对列入国家、省市落后产能的工艺和产品，以及资不抵债的企业，充分运用节能环保、安全生产、技术标准等倒逼机制，推动重组整合，为优势企业腾出发展空间。	深入企业搞好调查摸底，及时掌握国家的产业政策发展方向，对列入国家、省市落后产能的工艺和产品，以及资不抵债的企业，充分运用节能环保、安全生产、技术标准等倒逼机制，推动重组整合，为优势企业腾出发展空间。	深入企业搞好调查摸底，及时掌握国家的产业政策发展方向，对列入国家、省市落后产能的工艺和产品，以及资不抵债的企业，充分运用节能环保、安全生产、技术标准等倒逼机制，推动重组整合，为优势企业腾出发展空间。
		大力推进服务业和制造业融合发展，培育壮大机电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现代物流、信息技术等产业，推动产业提档升级，增强核心竞争力。	年内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苏振华 王 星	① 认真调查研究，摸清我区重点产业发展建设情况。② 抓好五洲国际沙发家具物流、一汽备品物流基地项目建设，通过市场建设加快产业提升。加快五洲·华奥电商家居产业基地建设。	①分析研究与我区重点产业相关的产业政策，引导企业向有市场、有技术、国际政策扶持的方向发展。②发挥五洲·华奥电商家居产业基地作用，力争周村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部分投用，推动沙发家具产业、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等产业融合。	①积极为符合条件的重点产业链项目争取上级扶持。② 抓好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开业运营，带动现代物流业发展壮大。	①做好重点产业技术成果转化，使创新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产业活动。②积极推进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招商，鼓励企业向市场、园区集聚，推动沙发家具产业提档升级。

14	大力扶持骨干企业发展。	深入实施“强筋壮骨”工程，支持赫达、新华医疗、凤阳、催化剂、山耐、华信、三金、宏信、华安、金璞、磊宝等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以及各行业具备领军素质的企业发展壮大，形成引领经济增长的中坚力量。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王 星 李寅萍	①重点加强对赫达、新华医疗、凤阳、三金、宏信等市“双50强”、和区“双20强”企业的运行调度，深入进行调研摸底，结合领导挂包责任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实现要素资源向重点企业倾斜。做好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对上扶持政策争取。②围绕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加强调研和政策宣传，从科技计划、研发平台、高新技术企业和专利申请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
		力争全区纳税过5000万元工业企业3家、过2000万元10家。	年内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耿玉河 王 星	①重点加强对赫达、新华医疗、凤阳、三金、宏信等市“双50强”、和区“双20强”企业的运行调度，深入进行调研摸底，结合领导挂包责任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实现要素资源向重点企业倾斜。做好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对上扶持政策争取。②围绕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加强政策宣传，积极帮助企业策划申报科技计划、研发平台和发明专利，帮助企业做好高新技术企业的申报和复审。
						①重点加强对赫达、新华医疗、凤阳、三金、宏信等市“双50强”、和区“双20强”企业的运行调度，深入进行调研摸底，结合领导挂包责任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实现要素资源向重点企业倾斜。做好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对上扶持政策争取。②重点组织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参加市新材料技术论坛等技术交流，推动产学研交流合作。
						①重点加强对赫达、新华医疗、凤阳、三金、宏信等市“双50强”、和区“双20强”企业的运行调度，深入进行调研摸底，结合领导挂包责任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实现要素资源向重点企业倾斜。做好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对上扶持政策争取。②检查督导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有关科技政策落实情况，力争各类扶持政策、计划项目资金落到实处。
						①重点加强对赫达、新华医疗、凤阳、三金、宏信等市“双50强”、和区“双20强”企业的运行调度，深入进行调研摸底，结合领导挂包责任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实现要素资源向重点企业倾斜。做好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对上扶持政策争取。②重点组织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参加市新材料技术论坛等技术交流，推动产学研交流合作。
						①重点加强对赫达、新华医疗、凤阳、三金、宏信等市“双50强”、和区“双20强”企业的运行调度，深入进行调研摸底，结合领导挂包责任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实现要素资源向重点企业倾斜。做好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对上扶持政策争取。②检查督导市“双50强”、区“双20强”企业有关科技政策落实情况，力争各类扶持政策、计划项目资金落到实处。

		紧紧抓住产业结构调整形成的企业出清机遇，引导支持企业走资本运作、兼并重组的路子，深化与央企、省企的融合发展，尽可能通过兼并重组吸附优势要素补齐发展短板。	年内	区经信局	王 星	对改制企业存在的后遗症进行摸底排查，加快宏信、周北电厂兼并重组改制工作，妥善解决好改制企业的遗留问题。	积极引导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通过实施企业兼并重组，引进现代企业管理模式，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提高企业自身风险防范意识和整体的化解风险能力，防止由于财务成本不规律波动和资金链中断而发生的危机。	引导企业建立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提高企业家和经营管理人员素质，确保企业可持续发展。
		推进规模以上企业规范化公司改制，分行业开展企业对标活动，不断改进管理模式。	年内	区经信局 区金融办	王 星	①以2015年度启动“新三板”挂牌企业为重点，推动金润德、安泽气体等符合条件的企业启动改制工作。②总结各企业上年度对标鲁泰集团的成果，提高企业对开展对标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①贯彻落实市规模企业改制实施意见，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规范企业进行再宣传、再发动。②进行实地调研，选取适合我区发展的标杆企业。	①帮助启动改制的企业协调办理相关手续，力争9月底前金润德、安泽气体等完成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工作。②积极组织参加市政府、市经委组织的对标活动。③配合全市精细化管理活动，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①邀请市内外有信誉的证券公司与符合条件的规模企业进行洽谈交流，力争再有一批企业启动或准备启动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工作，提出2017年拟进行规范化公司制改制规模以上企业名单。②总结本年度对标和精细化管理成果，构建对标和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
15	发展壮大园区经济。	全力抓好周村经济开发区和产业园区发展，着力打造一批具有比较优势的产业集群。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耿玉河 苏振华 王 星	积极推进重点产业园区发展，通过项目带动打造一批具有比较优势的产业集群。	协同各部门力量，抓好各产业园区发展。	通过项目带动，大力发展园区经济。	抓好重点产业园区建设，促进园区内企业整合提升。

		推行“大企业+产业基地”发展模式,规划建设铸造新材料、氟化新材料、节能环保、纺织服装、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电热锅生产、风机装备等一批专业产业园区。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商务局 区服务业办	耿玉河 苏振华 王 星	①推行“大企业+产业基地”发展模式,深入园区,调研重点园区建设情况。②调研方达电商园、通鼎置业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等电商园区基本情况。制定电商园区发展规划及政策。引进外地电商企业,带动地区电商产业发展。	①在园区已有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做好空间规划、基础设施规划的优化提升工作。②加强电商人员培训,参观学习外地电商园区先进经验和扶持政策,扶持服务电商园区发展。	①完善园区政策措施。②引进外地互联网公司、外贸企业入驻园区。③加强电商人员培训。	①在征求意见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园区规划。力促王村镇耐火材料产业基地申报市“大企业+产业基地”专项“产业基地”,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申报“骨干企业基地”。②积极对上争取,促进方达电子商务园申报山东省电子商务示范园区。
		明确园区产业定位,统一做好规划论证、土地储备,实施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努力在提升功能、促进集约上实现突破,推动园区向精细化、专业化发展。 “十三五”期间,园区经济占全区工业经济的比重达到 80%以上。	“十三五”期间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耿玉河 苏振华 王 星	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进入园区发展,通过项目带动、技术创新、机制创新推动园区向精细化、专业化发展。	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进入园区发展,通过项目带动、技术创新、机制创新推动园区向精细化、专业化发展。	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进入园区发展,通过项目带动、技术创新、机制创新推动园区向精细化、专业化发展。	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进入园区发展,通过项目带动、技术创新、机制创新推动园区向精细化、专业化发展。

四、努力推进服务业兴区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6	激发市场物流业发展活力。	抓好沙发家具市场招商运营管理。	年内	区服务业办 区招商局	苏振华	抓好红星美凯龙、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项目建设。做好五洲·华奥电商家居产业基地招商和装修。做好沙发家具市场安全生产工作。	举办第二届沙发家具展销会。力争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部分投用。做好沙发家具市场安全生产工作。	抓好五洲·华奥电商家居产业基地运营。力争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部分投用。做好沙发家具市场安全生产工作。	突出沙发家具的产业基地优势，重点做好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和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招商工作。做好沙发家具市场安全生产工作。
		大力发展会展经济，支持举办博览会，办好第二届周村家具采购节，推动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向专业市场加速聚集。	年内	区工商局 区服务业办	苏振华	做好第二届周村家具采购节的筹备和宣传发动工作。	举办第二届周村家具采购节，提高周村家具产业在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开展展后调查，总结办展经验。	筹划举办第三届周村家具采购节。筹备举办首届山东省电热锅展销会。
		推进不锈钢经营企业开展深加工，提高产品附加值。	年内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苏振华 王 星	促进不锈钢经营企业引进先进设备，提高加工能力和水平，提高附加值。	促进不锈钢经营企业引进先进设备，提高加工能力和水平，提高附加值。	促进不锈钢经营企业引进先进设备，提高加工能力和水平，提高附加值。	促进不锈钢经营企业引进先进设备，提高加工能力和水平，提高附加值。
		规划建设工业品物流市场。	年内	区服务业办 区经信局	苏振华 王 星	邀请专业机构调查研究我区主要工业产品及生产能力，了解周边区县工业品现状	根据调查研究结果，做好工业品物流市场的定位	根据市场定位，做好工业品物流市场的选址规划等工作	做好前述工作基础上，开始启动手续办理等项目前期工作
		实施鲁中综合物流港、五洲国际家具物流基地等项目，建设集快递物流、普货运输、汽车备品物流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物流园区，打造区域物流中心，扩大市场辐射半径和影响力。	年内	区服务业办	苏振华	做好鲁中综合物流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确定投资主体，加快办理土地手续。加快一汽备品物流基地项目建设进度，五洲·华奥电商家居产业基地做好招商和装修。	做好鲁中综合物流港、五洲国际家具物流基地规划设计，加快办理立项、土地、规划、建设手续，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	鲁中综合物流港、五洲国际家具物流基地项目，完善土地、规划、建设各项手续，开始基础施工。一汽备品物流项目进行内外装修。	鲁中综合物流港项目快递物流园部分完工，五洲国际家居物流基地推进主体工程施工，一汽备品物流项目投入使用。打造区域现代物流中心，扩大市场辐射半径和影响力。

17	加文与游业融合发展。	以古商城为载体，深挖鲁商文化、丝绸文化、民俗文化内涵，集中力量抓好总投资20亿元的“鲁商示范园”建设，做大叫响“鲁商·周村”品牌，打造旅游目的地城市。	年内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苏振华	①抓好春节、元宵节等时间节点，策划举办周村民俗过大年系列活动。②做好核心景区提升改造，完成两处四合院项目建设；制定基础设施改造方案和沿街房屋业态调整方案。③办理古商城北片区、项目土地、规划、建设等手续。④游客服务中心进行主体工程建设。	①策划举办五一、清明、六一、端午等节庆活动。②做好核心景区提升改造，累计完成四处四合院项目建设；积极开展业态调整，实施瑞蚨祥、丝绸文化体验馆提升改造。③办理古商城北片区安置区项目手续，北片区安置楼部分开工建设；北片区文化旅游区开展招商。④游客服务中心完成主体工程。	①积极开展旗袍文化节、修学游等活动。②做好核心景区提升改造，五处四合院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丝绸文化街沿街房屋外观统一装修，充实丝绸文化元素，提升氛围。③北片区项目安置楼部分开工建设；北片区文化旅游区开展招商。④游客服务中心进行安装和内外装饰施工。	①做好国庆节、重阳节以及菊展等活动的筹备工作。②做好核心景区提升改造，累计七处四合院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建设丝绸文化主题民俗客栈。③北片区安置区全面开工建设；北片区文化旅游区争取开工建设。④游客服务中心竣工交付使用。
		加快古商城三期、游客服务中心、状元街文化商业区、金五福客栈等项目建设，提升景区品质，扩大景区承载力。	年内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苏振华	①办理古商城北片区、状元街文化商业区、金五福客栈项目土地、规划、建设等手续。②游客服务中心项目进行主体工程建设。	①继续办理古商城北片区安置区项目手续，北片区安置楼部分开工建设；北片区文化旅游区开展招商。②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完成主体工程。③继续办理状元街文化商业区、金五福客栈项目手续并开工建设。	①北片区项目安置楼部分开工建设；北片区文化旅游区继续开展招商。②游客服务中心项目进行安装和内外装饰施工。③状元街文化商业区、金五福客栈项目施工建设。	①北片区安置区全面开工建设；北片区文化旅游区争取开工建设。②游客服务中心竣工交付使用。③状元街文化商业区、金五福客栈项目完成主体工程。

		实施凤凰山、豹山生态游项目。	年内	区旅游局	苏振华	①编制《凤凰山文化旅游度假区旅游规划》。②豹山确定规划设计单位,进行现场踏勘及项目论证,编制项目规划。	①实施凤凰山停车场及小型游客中心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②豹山完成规划编制并邀请专家进行论证。	①凤凰山中药材基地项目,完善旅游配套设施。②豹山项目立项。	①建设凤凰山山前花海(薰衣草)项目。②豹山多方融资进行开发。
		加快建设欣洲园林农业生态示范园。	年内	区发改局 区农业局 区林业局 区旅游局	耿玉河 苏振华	设计项目规划方案	办理规划、土地、环评等相关手续。	调整整理项目土地,准备项目开工。	开工建设,建成部分设施。
		实施“乡村记忆”工程,抓好李家疃、万家等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丰富“一日游”旅游资源。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王村镇政府	耿玉河	继续实施李家疃村二期文物修复工程。完成李家疃村乡村博物馆馆舍建设工程。完成万家村、西铺村乡村博物馆馆舍维修工程。出台万家村、西铺村乡村博物馆展陈方案。	完成李家疃村二期修复工程。完成毕自严故居修复工程。李家疃村、西铺村、万家村乡村博物馆布展完毕。完成石氏庄园保护规划编制。	推进沈古村、韩家窝村乡村博物馆建设,完成展陈方案和馆舍维修。启动李家疃村三期文物修复工程。	完成沈古村传统村落文物修复方案。
		大力发展工业旅游,依托大染坊、海润等企业,着力发展以丝绸文化为代表的时尚创意产业。	年内	区旅游局 区经信局	苏振华 王星	加强特色丝绸文化宣传。	加强丝绸旅游商品研发。	在古商城景区内增加丝绸文化体验内容。	建设王村醋博物馆,发展工业旅游。
		依托知味斋、周村宾馆等知名餐饮服务品牌,带动发展以鲁菜为代表的餐饮服务业。	年内	区旅游局 区服务业办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苏振华	引导餐饮企业推出周村传统特色美食。	鼓励我区餐饮企业与古商城景区联合促销。	大力宣传周村特色美食。	在古商城景区内打造风味小吃街。

18	提升电子商务带动作用。	支持以方达电子商务园为龙头的电商企业发展,争创省电子商务示范区县。	年内	区商务局	耿玉河	①对方达电商园区、通鼎置业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等园区进行调查摸底。②引进外地知名互联网企业、外贸公司,带动本地跨境电商发展。③加强园区电商人员培训。	①引进外地知名互联网企业、外贸公司,带动本地跨境电商发展。②加强园区电商人员培训。	①引进外贸企业,增加本地出口。②加强园区电商人员培训。③推动方达电商园区争创省级电子商务园区。	①为电商服务企业积极争取省市扶持资金。②积极争创省电子商务示范区县。
		建设不锈钢制品、工业产品电商平台,推动电子商务与传统产业在更广领域融合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年内	区商务局	耿玉河	整合周村不锈钢专业市场内的现有企业资源,促进线上销售。	整合周村不锈钢专业市场内的现有企业资源,推动网上钢贸发展。	推动企业线上线下整合发展,推动不锈钢、家具等贸易转型升级,充分利用国内外电商平台进行网上销售。	推动电子商务与传统产业在更广领域融合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五、努力推进城乡统筹发展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9	加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与主城区互联互通。做好鲁泰大道和人民路西延工程前期工作。	年内	区住建局 区交通运输局	耿玉河 王怀志	鲁泰大道西延工程开展前期工作,编制可行性报告等;人民路西延工程组织工程招投标。	完成鲁泰大道西延工程可行性报告批复等前期工作;人民路西延工程开工建设。	鲁泰大道西延工程开展征地拆迁统计调查工作;人民路西延工程主体完工。	鲁泰大道西延工程开展征地拆迁工作;人民路西延工程验收通车。

		实施省道 102 改线工程、庆淄路等大中修工程，全力支持青银高速和滨莱高速扩容、济青高铁建设。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耿玉河	组织胶王路、庆淄路大中修工程招标投标工作，尽快完成省道 S102 改线工程及 S102、S326 泉王路大中修前期工作。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青银高速、滨莱高速扩容和济青高铁建设配合工作。	胶王路、庆淄路大中修工程完成工程主体；省道 S102 改线工程及 S102、S326 泉王路大中修组织工程招标投标。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青银高速、滨莱高速扩容和济青高铁建设配合工作。	胶王路、庆淄路大中修工程竣工通车；省道 102 改线工程路基小桥涵工程开工建设；S102、S326 泉王路大中修组织施工。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青银高速、滨莱高速扩容和济青高铁建设配合工作。	S102、S326 泉王路大中修工程竣工验收，投入使用。根据省市工作进度安排，做好青银高速、滨莱高速扩容和济青高铁建设配合工作。
		实施新建东路、机场路等升级改造，同步实施地下管网工程。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新建路、机场路等升级改造工程的现场调查、勘测和规划设计工作，完成设计、监理和施工招标。	新建东路、机场路等改造工程全面展开施工。	新建东路、机场路等改造工程扫尾。	新建东路、机场路等改造工程全部竣工。
		对机场路等两侧建筑立面进行整治。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多方面征求意见，完善设计方案。	组织进行道路立面整治的设计工作以及施工、监理队伍的招标投标工作，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	立面整治工程开工建设。	立面整治工程全部竣工并进行验收。
		在广电路北段等道路安装路灯。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广电路北段等道路路灯工程的规划设计工作。	进行广电路北段等道路路灯工程的施工招标投标工作。	进行广电路北段等道路路灯工程的施工安装工作。	广电路北段等道路路灯工程全面竣工并进行验收。
		实施清水润城一期工程，对涿河、米河河道进行全面综合整治。	年内	区住建局 区水务局	耿玉河 王怀志	完成涿河、米河整治工程设计、监理和施工招标。	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涿河、米河改造工程全面展开施工。	涿河、米河整治改造工程扫尾。	涿河、米河整治改造工程全部竣工。

		对站北东路等绿化进行提升改造，抓好城市出入口绿化提升，新建改建城市绿地 50 万平方米。	年内	区园林局	王怀志	做好绿化工程的规划设计、苗木储备、资金筹措等前期工作。完成部分绿化工程的地形整理、垃圾外运、回填种植土、苗木种植等工作。完成新建改建绿地 15 万平方米。	四月中旬前完成所有乔木种植，做好已完工工程的浇水、支撑等后期养护管理，确保绿化工程质量。完成新建、改建绿地任务 35 万平方米。	完成工程的花灌木、地被植物、草坪种植，做好已完工工程的防风、排涝等后期养护管理，确保绿化工程质量。完成新建、改建绿地任务 45 万平方米。	完成所有绿化工程，完成全年新建、改建绿地 50 万平方米，做好工程的后期养护管理工作、冬季防护等工作，确保绿化工程质量。
		改造提升 30 公里农村道路。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区农业局	耿玉河	搞好前期调查摸底。	完成 10 公里农村道路建设任务。	完成 25 公里农村道路建设任务。	全部竣工，组织验收。
		对 6 条县道、44 条乡道实施生命安防工程。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耿玉河	组织安全隐患调查，完成工程量 30%。	完 成 工 程 量 80%。	全面完成工程任务。	
		实施城区东部排洪工程提升治理、客水“北水南调”工程。	年内	区水务局	耿玉河	①城区东部河道治理工程：对周村东部城区防洪排涝改造提升工程进行前期规划设计。②客水“北水南调”工程：完成工程的立项、测量、设计等工作。	①城区东部河道治理工程：完成工程前期准备工作，按确定后的实施方案开工实施，完成工程量的 50%。②客水“北水南调”工程：完成工程的迁占、招投标等施工前期准备工作。	①城区东部河道治理工程：按确定后的实施方案完成工程量的 80%。②客水“北水南调”工程：开工，并完成工程量 50%。	①城区东部河道治理工程：完成工程的扫尾工程，工程全部完工。②客水“北水南调”工程：完工。
		建成 110 千伏和家变电站，改造新建 10 千伏线路 23 条。	年内	周村供电中心	王 星	改造新建 10 千伏线路 2 条。	改造新建 10 千伏线路 3 条。	110 千伏和家变电站投运、新建 10 千伏线路 4 条。	完成改造新建 10 千伏线路目标。

20	力 大 改 善 群 众 居 住 条 件。	对 18 个老旧小区进行改造，配备简易物业，进行道路硬化翻建、雨污管网更新扩容，做好墙面粉刷、弱电入地、视频监控等工作。大力推进棚户区改造，逐年分解落实到各镇、街道。	年内	区住建局 各街道办事处	王怀志	完成 18 个老旧小区改造的现场调查、勘测和规划设计工作，完成设计、监理和施工招标。	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1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面展开施工。	1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扫尾。	1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部竣工。
		大力推进棚户区改造，逐年分解落实到各镇、街道。年内重点抓好古商城北片区、尹家湾片区、北下河片区、凤阳路片区等棚户区改造，贾黄、北岭、新民等旧村改造。	年内	区房管局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苏振华 王怀志	各项目做好入户摸底调查工作；制定项目改造搬迁安置方案；着手建前立棚改档案等前期准备工作。	启动项目征收（拆迁）工作；做好项目推进过程中土地、规划、建设等手续办理工作；同步做好棚改档案工作。	督促、调度项目进展；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积极推进工程进展，确保完成年度任务目标；完成对单位的棚户区改造考核工作。
		深入实施美丽乡村连片创建，加快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农村延伸，加快推进农村“五化”工程，力争全部村居达到区级生态文明乡村标准。	年内	区农业局 区环卫局 区住建局 各镇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耿玉河 王怀志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加强环卫作业人员管理，保持村内道路、村周边干净整洁。加快推进农村“五化”工程。	推进美丽乡村连片创建，出动运输设备，清理各类积存生活垃圾，对农村保洁人员、垃圾收运人员进行培训，进一步明确作业标准、作业规范，健全各项管理制度，逐步达到环卫作业规范化，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卫生质量。	完善村庄垃圾收集设施，对破损设施集中维修除新，加强垃圾收运人员管理，依据村庄数量，划分网格，实施网格化作业管理，达到村庄垃圾收运及时、日产日清。组织专人，对村庄城乡环卫一体化上半年满意度调查访问，认真接受群众的意见建议，找准居住环境方面存在的问题不足，有针对性的整改落实，提升群众满意度。	对美丽乡村连片创建进行督查考核，实现设施人员配备齐全，道路保洁规范有序、垃圾收运日产日清、管理制度健全，全部村居达到区级生态文明乡村标准。对下半年城乡环卫一体化群众满意度进行调查访问，做好问题梳理汇总，明确责任人，高标准完成整改，巩固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成果。

21	一 提 升 城 管 水 平。	落实城市管理长效机制，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年内	区卫计局 区城市管理和 行政执法局 区环卫局	王怀志 李寅萍	制定爱国卫生工作考核细则。每月定期开展城市公共卫生大检查。制定《春节、元宵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方案》，集中清理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杂草废弃物。	开展第28个爱卫月；对申报的省级卫生村、社区进行业务规范和指导。每月定期开展城市公共卫生大检查。	组织全区集中开展病媒生物消杀活动。每月定期开展城市公共卫生大检查。	进行爱国卫生工作考核。每月定期开展城市公共卫生大检查。
		积极推广垃圾分类收集，建设垃圾分捡场，配套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年内	区环卫局	王怀志	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积极与相关单位、部门沟通协调，做好项目初步选址，确定租赁或征用占地方案。	运用PPP融资方式，将建设项目打包，征询投资合作公司，力争达到初步意向。	在确定项目建设地址后，提报土地等有关资料，做好立项前期工作。	力争完成项目立项手续办理，确定合作投资企业。
		完善天香公园、车站游园配套设施。	年内	区园林局	王怀志	完善公园、游园配套设施提升的方案设计，配套设施的看样、采购定制、安装。做好绿化工程的地形整理、苗木种植。	做好公园游园灯具、座椅、健身器材、园路、铺装等配套设施的安装、维修，更换水面护栏的安装。四月底前完成所有乔木种植。	继续做好公园游园灯具、座椅、健身器材、园路、铺装等配套设施安装、维修、更换。完成花灌木、地被植物、宿根花卉、草坪种植，做好已完工工程的后期养护管理工作。	完成公园游园灯具、座椅、健身器材、园路、铺装等配套设施建设，苗木种植全部完成。做好工程的后期养护管理工作。
		加大机动三轮车非法营运专项治理力度。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耿玉河	联合公安、交警、城管等单位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结合整治情况，安排交通执法人员上路巡查执法，确保问题不反弹。	联合公安、交警、城管等单位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结合整治情况，安排交通执法人员上路巡查执法，确保问题不反弹。	联合公安、交警、城管等单位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结合整治情况，安排交通执法人员上路巡查执法，确保问题不反弹。	联合公安、交警、城管等单位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结合整治情况，安排交通执法人员上路巡查执法，确保问题不反弹。

22		加大大货车进城治理力度。	年内	周村交警大队	王 星	严格审核、审批大货车禁区通行证；依法严查大货车闯禁区交通违法行为。	严格审核、审批大货车禁区通行证；依法严查大货车闯禁区交通违法行为。	严格审核、审批大货车禁区通行证；依法严查大货车闯禁区交通违法行为。	严格审核、审批大货车禁区通行证；依法严查大货车闯禁区交通违法行为。
		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工程，突出全域管理、精细管理，对环境卫生、交通秩序、小区物业、户外广告、渣土清运、噪声扰民和违规建设等突出问题，列出清单、彻底整治。	年内	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王怀志	以大城管体制改革为突破，整合各方面力量，列出任务清单，明确责任。	以城市规范管理办公室为依托，抓好市容环境检查考核，牵头组织涉及城市精细化管理的综合整治。	在综合整治基础上，采取以点带面的方式，使城市精细化管理向镇、街道辖区居民小区延伸。	结合年度工作任务，总结精细化管理经验，查找工作中存在和发现的体制、机制问题，让城市精细化管理工程成为让群众满意的便民、惠民工程。
	快 发 展 现 代 农 业。	实施粮食高产创建工程，建成2个万亩高产示范区。	年内	区农业局	耿玉河	做好全年高产创建规划，抓好万亩小麦高产创建攻关田、试验田和项目区小麦生产指导。组织培训。采购小麦物化补助所需物资并发放到户。	抓好农业生产指导。开展小麦“一喷三防”。对玉米物化补助所需物资进行政府采购。做好小麦测产，迎接市验收，对小麦高产创建情况进行总结。落实好万亩玉米高产创建各项攻关田、试验田、项目区建设任务，组织发放玉米补助物资。	认真抓好玉米苗期管理，指导抓好追施拔节肥、病虫害防治、补施花粒肥等。做好玉米测产，整理数据，迎接市验收。	落实好下年度小麦高产创建各项攻关田、试验田、项目区建设任务，抓好小麦播种、查苗补苗等。对玉米高产创建情况进行总结。指导抓好小麦苗期和冬前管理。
		完成第十七期农业综合开发。	年内	区农业开发办	耿玉河	十七期农业综合开发完成总工程量的80%。	十七期农业综合开发全面竣工，搞好自查自验工作，确保顺利通过上级验收。	做好十八期农业综合开发实施方案的编制工作及前期准备工作。	十八期农业综合开发开工建设。

		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参与发展现代农业，培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适度规模经营，提升农业规模化、产业化水平。	年内	区农业局	耿玉河	建立合作社2家；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预计完成销售收入1.3亿元。	建立合作社2家；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预计完成销售收入2.7亿元。	流转土地3000亩；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预计完成销售收入4.1亿元。	建立合作社2家；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预计完成销售收入5.5亿元。
		加快中天玫瑰产业化加工等项目推进。	年内	区林业局	耿玉河	完成1000亩种植基地建设；完成深加工项目建议书和建设方案，协调土地使用计划。	完成500亩种植基地建设；完成深加工项目厂房建设。	完成深加工项目智能设备安装调试。	实现深加工项目投产。
		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推动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与都市农业、乡村旅游、餐饮服务融合发展，带动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年内	区商务局 区农业局	耿玉河	①培育农村电商人才。②学习借鉴外地农村电商发展经验。③强化农产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④立足本地农产品优势，大力推动线上网络营销。	①培育农村电商人才。②学习借鉴外地农村电商发展经验。③强化农产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④立足本地农产品优势，大力推动线上网络营销。	①培育农村电商人才。②学习借鉴外地农村电商发展经验。③强化农产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④立足本地农产品优势，大力推动线上网络营销。	①培育农村电商人才。②学习借鉴外地农村电商发展经验。③强化农产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④立足本地农产品优势，大力推动线上网络营销。

六、努力推进创新驱动发展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3	不断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	支持企业加大科技投入，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领先企业合作。	年内	区科技局	李寅萍	围绕产业发展需求，面向企业广泛开展技术难题和人才需求征集工作，摸清企业科技创新需求。	指导帮助企业参加各类技术交流洽谈活动，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行业领先企业开展交流合作，支持企业通过实施科技项目、组建创新平台加大研发投入。	组织企业参加市新材料技术论坛等技术交流洽谈活动，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行业领先企业开展交流合作，支持企业通过实施科技项目、组建创新平台等措施加大研发投入。	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行业领先企业开展交流合作，通过科技项目建设，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全面加强与中国兵器第四研究院合作，规划建设区氟化新材料产业（创业）服务中心，推进军品转民品产业化基地建设。	年内	区经信局	王 星	与中国兵器第四研究院进行对接，研究相关合作事宜。做好华安 1234-yf 项目前期推进。	对我区氟化新材料产业情况进行调研。力促华安 1234-yf 项目开工建设。	分析调研情况，研究制定推进军品转民品产业化基地建设具体措施。	加强与中国兵器第四研究院的合作交流，规划建设区氟化新材料产业（创业）服务中心。
		鼓励中小企业联合组建研发机构，集中开展技术攻关。	年内	区科技局	李寅萍	支持鼓励中小企业开展技术交流合作，引导中小企业积极申报创新平台。	支持鼓励中小企业开展技术交流合作和参与科技资源共享，指导有条件的中小企业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做好组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创新平台的准备工作。	指导有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科技资源共享，积极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创新平台。	指导有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科技资源共享，积极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创新平台。
		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3 家、市级以上创新平台 8 家，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提高 1 个百分点。	年内	区科技局	李寅萍	积极组织企业做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组建和高新技术企业申报的基础工作。	组织企业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组织 3 家以上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	组织企业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组织 3 家以上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	加强对上争取，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3 家，市级以上创新平台 8 家，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提高 1 个百分点。
		深入推进“两化”融合发展，支持龙头企业建设智能化工厂、开展“机器换人”，加快由“制造”向“创造”迈进。	年内	区经信局	王 星	深入企业调研，做好市级两化融合和电子商务重点项目申报，引导企业在智能化工厂、机器换人等方面实现突破。	做好上半年“工业强市三十条”两化融合专项与电子商务专项申报，做好两化融合问卷评估，引导企业在智能化工厂、机器换人等方面实现突破。	做好企业参加各类两化融合、电子商务培训与展会组织工作，引导企业在智能化工厂、机器换人等方面实现突破。	做好下半年“工业强市三十条”两化融合专项与电子商务专项申报，引导企业在智能化工厂、机器换人等方面实现突破。

24	扎实推进“众创、众推”。	强化创业平台建设，以淄博职业学院、山东轻工职业学院、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方达电子商务园、通鼎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等平台为载体，着力引进和培育一批开放式众创空间和孵化平台，为创客人才和初创企业提供服务。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①以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 500 人。②培育和引导创业，新增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 300 家，带动就业 600 人。	①以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 1500 人。②培育和引导创业，新增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达到 700 家，带动就业达到 1400 人。	①以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达到 2300 人。②培育和引导创业，新增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达到 1000 家，带动就业达到 2000 人。	①以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 3000 人。②培育和引导创业，新增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达到 1200 家，带动就业达到 2400 人。
		高度重视绿色小企业集群发展，以小而特、小而强为目标，培育一批品牌化、创新型“小巨人”。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王 星 李寅萍	开展中小企业调研，筛选培育中小企业细分行业创新联盟、“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及创新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加强调研，提升服务水平，深入做好特色中小企业培育工作。	做好市级中小企业细分行业创新联盟、下半年“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及创新企业、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认定工作。	年内新增 1-2 个市级细分行业创新联盟，3 家市级以上“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及创新企业，30 家市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5	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加大招才引智力度，健全完善股权、期权、分红等激励机制，为各类人才施展才能创造良好环境。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做好项目调研，积极引进专家。	积极与上级协调，加大专家引进力度。	根据项目需求，为下半年引进专家做好基础。	加大力度做好全年引进专家任务。
		实施企业家培育工程，打造适应企业家成长创业的政策、体制、工作环境，造就一支适应经济转型升级、引领创新创业的优秀企业家队伍。	年内	区人社局 区经信局	耿玉河 王 星	推进周村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建设，创造企业家孵化载体；结合日常工作，了解企业家培训需求。	继续做好周村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建设。	继续做好周村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建设。对有需求的企业家开展培训。	审核、汇总及总结工作经验。

26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继续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年内	区金融办	王 星	落实中央金融改革举措；试点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业务。	落实中央金融改革举措；试点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业务。	落实中央金融改革举措；试点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业务。	落实中央金融改革举措；试点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业务。
		组建运营好区国资运营公司子公司，提升融资能力。	年内	区财政局	耿玉河	完成王村镇（金达）、南郊镇（凤凰山）、交通（交通实业）等子公司组建设立工作，一季度完成公司注册、注资。	不断提升各子公司融资能力，做好周村区基础设施建设融资争取工作。	不断提升各子公司融资能力，做好周村区基础设施建设融资争取工作。	不断提升各子公司融资能力，做好周村区基础设施建设融资争取工作。
		加大财政预决算公开力度，除涉密部门外，所有使用财政资金的部门全部公开预决算。	年内	区财政局	耿玉河	公开 2016 年政府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组织各部门公开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做好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编制、审核、上报及省市会审工作。	①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按批复的预算执行，严格控制年中追加。②进一步核实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数据，在区人大通过 2015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 20 天内，公开区级财政决算和区级“三公经费”决算，同时批复部门决算。	①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按批复的预算执行，严格控制年中追加。②区人大通过 2015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 20 天内，公开区级财政决算和区级“三公经费”决算，同时批复部门决算。③批复部门决算 20 日内，按照规定内容和格式、统一公开时间、公开渠道、公开部门决算、部门“三公经费”决算。	①部署安排明年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工作。②准备 2016 年度财政决算基础工作。③召开全区部门决算工作会，部署 2016 年度部门决算工作。
		巩固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推动农村资产向市场资本转变。	年内	区农业局	耿玉河	利用流转平台和担保抵押融资平台，开展抵押融资服务。	利用流转平台和担保抵押融资平台，开展抵押融资服务。	利用流转平台和担保抵押融资平台，开展抵押融资服务。	利用流转平台和担保抵押融资平台，开展抵押融资服务。

		深化资源环境价格改革,落实阶梯水价政策,完善阶梯电价、气价政策。	年内	区物价局	苏振华	全面贯彻落实阶梯气价、电价政策,做好监督检查。做好阶梯水价调整的前期准备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阶梯气价、电价政策,做好监督检查。做好阶梯水价调整的成本监审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阶梯气价、电价政策,做好监督检查。做好阶梯水价调整的调查研究及听证会准备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阶梯气价、电价政策,做好监督检查。进行阶梯水价调整工作。
		推行公交集约化改革,加快实现城乡公交一体化。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耿玉河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做好大公交体系建设配合及对上争取工作。完成集约化经营公交车更新工作,投入运营。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做好大公交体系建设配合及对上争取工作。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做好大公交体系建设配合及对上争取工作。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做好大公交体系建设配合及对上争取工作。
		全面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改革。	年内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王怀志	机构人员整合到位,场地安排到位。	细化工作流程,落实工作人员岗位职责。	建立完善信息系统,加强人员培训。	打造一支符合市要求的不动产登记队伍,将全部要求落实到位。
	27	持续提高开放水平。 持续提升经济水平。	年内	区招商局	苏振华	调整充实专业小分队,指导专业小分队确定工作计划和招商方向。科学分解 2016 年全区招商引资任务,完善招商引资考核办法和细则。编制 2016 年重点项目册及产业指导目录等基础工作。	围绕优势产业,瞄准国内外上市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积极走出去请进来,对接重点项目;加强与知名招商中介和机构的联系,积极开展委托招商;及时调度督导专业小分队的招商情况。	及时调度督导专业小分队的招商情况;积极推介全区重点招商项目的同时,做好在谈项目的跟踪、服务,争取项目尽快签约落地。	对签约落地项目做好服务,对未签约项目做好项目梳理储备;及时调度督导专业小分队的招商情况;对部门、镇(街道)招商引资情况进行全面考核。
			年内	区招商局	苏振华	加强调研,汇总并筛选重点互联网、电商、风投、创投等企业,建立全区客商资源库。	拜访大型互联网企业如苏宁、京东,有针对性地邀请风投、创投企业来我区对接项目。	以方达、财富广场通鼎大学生孵化中心及富瑞特为依托,积极组织我区企业参加各类招商活动。	扎实推进并服务在谈项目,力争早日落地。
		积极引进互联网、电商、风投、创投等企业,提升产业配套水平和规模档次。	年内	区招商局	苏振华				

		鼓励区内企业与国内外大企业、大集团进行资本、品牌、技术对接，以优质增量带动激活存量。	年内	区招商局 区商务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耿玉河 苏振华 王 星	①建立有引进技术、品牌、资本意向的企业资源库，修改完善全区技术及人才需求项目册，筛选汇总市区吸引人才的相关政策。②从规模以上优质企业中精选出产业发展潜力大、合作空间广泛的项目，借助省商务厅“山东之夜”等招商活动作为推介重点。③完善产业园区规划建设意见和政策支持机制。④调研服务业企业，了解本地企业基本情况和重点需求。	①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大企业联系，引导企业“走出去、请进来”，积极参加各类招商活动。②精选重点产业龙头企业项目和项目，借助省、市商务招商平台与世界500强及行业领军企业开展对接交流，寻求合作。③做好园区产业链上下游项目招商、产业链龙头企业培育、重点产业链对上争取工作。④帮助有需求的企业，寻找合作伙伴。	①在前期洽谈的基础上，主攻有品牌、技术、资本合作意向的企业。②精选新兴产业类项目，借助省、市商务厅招商平台与世界500强及行业领军企业开展对接交流，寻求合作。③通过执行政策措施，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进入园区发展。④通过座谈会等方式，帮助符合条件的服务业企业与国内外大企业对接。	①做好人才、技术、资本等项目的跟踪服务。②精选商贸物流、旅游业等优质增量产业园区对外开展合作对接，争取吸引世界500强等大型跨国企业开展全面合作。③通过企业和项目向园区集中，推动重点园区产业集群发展壮大。④做好对接服务，努力促成企业间达成合作意向。
		发展“飞地经济”，解决招商项目落地问题。	年内	区发改局	耿玉河	对周村区飞地经济管理办法进一步征求意见。	根据征求意见，结合具体情况，对全区飞地经济管理办法进行修改完善，提交研究。	对全区飞地经济管理办法进行继续修改完善。	制定下发全区飞地经济管理办法。

		加强与阿里巴巴战略合作,引导企业用好“一达通”服务平台,发展跨境电商,新增线上外贸企业50家。	年内	区商务局	耿玉河	①学习先进地区经验做法。②以跨境电商促外贸企业转型升级。③加大电商人员培训力度,做好“一达通”配套服务。新增线上外贸企业10家。	①加强宣传发动,联合阿里巴巴对企业电商实操人员进行培训,促进企业互联网思维转变。②以跨境电商促外贸企业转型升级。发展跨境电商,新增线上外贸企业达到20家。	①加强宣传发动,联合阿里巴巴对企业电商实操人员进行培训,促进企业互联网思维转变。②积极对上争取,促进企业发展跨境电商,新增线上外贸企业达到35家。	发展跨境电商,新增线上外贸企业达到50家。
		大力培育发展外贸企业,新增自营进出口企业20家。	年内	区商务局	耿玉河	新增自营进出口企业达到4家。	新增自营进出口企业达到10家。	新增自营进出口企业达到16家。	新增自营进出口企业达到20家。

七、努力推进生态周村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8	努力推进生态周村建设。	大力实施“绿动力提升工程”,推进园区集中煤制气,推广应用洁能锅炉、高效煤粉。	年内	区经信局	王 星	制定周村区“绿动力提升工程”实施计划。	加快园区集中煤制气项目建设,完成3个高效煤粉锅炉项目和煤粉制备中心项目建设。	调度推进“绿动力提升工程”项目、园区集中煤制气项目建设。	完成“绿动力提升工程”项目100%工程量。
		突出抓好大气污染治理,全面实施耐材、建陶、电厂等重点行业治污设施提升改造。	年内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组织召开动员大会,分解落实大气污染治理2016年度综合治理任务。	定期督导落实耐材、建陶、电厂等重点行业的综合治理情况。	定期督导落实耐材、建陶、电厂等重点行业的综合治理情况。	总结验收耐材、建陶、电厂等重点行业的综合治理情况。

		深化空气异味治理，开展有机化工、表面喷涂等重点行业综合整治，完善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体系。	年内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继续加大空气异味治理工作力度，定期督导检查镇（街道）和职能部门工作完成进度，形成长效机制。	继续加大空气异味治理工作力度，定期督导检查镇（街道）和职能部门工作完成进度，形成长效机制。	继续加大空气异味治理工作力度，定期督导检查镇（街道）和职能部门工作完成进度，形成长效机制。	继续加大空气异味治理工作力度，定期督导检查镇（街道）和职能部门工作完成进度，形成长效机制。
		建设集中储煤场地，整合取缔城区分散经营小型煤场，加大道路冲洒频次，减少空气扬尘污染。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环卫局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王 星	加大对储煤企业的扬尘污染综合防治。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加强道路巡查力度；组织建筑渣土管理单位开展联合执法；调整道路冲洗机扫作业时间，加强人工扫保力度，确保冬季道路保洁日常化。	加大对储煤企业的扬尘污染综合防治。对城区开工工地进行调查摸底，确定重点巡查对象，严格建筑渣土处置手续；科学划分道路网格，增加道路冲洗机扫频次，实施日常化作业管理。增加生活垃圾收集清运频次，确保日产日清，减少空气扬尘污染源。	加大对储煤企业的扬尘污染综合防治。加大联合执法力度，严格建筑垃圾统管统运管理；制定《汛期道路保洁应急预案》，及时清理路面淤泥等杂物，确保路面干净整洁，减少扬尘污染源。	加大对储煤企业的扬尘污染综合防治。严格禁烧管理，开展垃圾禁烧专项整治；合理调整道路冲洗机扫作业时间，增加冲洗机扫作业频次；做好道路冲洗机扫与人工保洁的有效结合，做到全覆盖、全时段、无缝隙清扫保洁。
		扎实推进孝妇河“治用保”综合治理，完成周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潜流湿地建设，启动实施淦清、光大污水处理厂人工潜流湿地工程，配合做好范阳河湿地建设。	年内	区环保分局 南郊镇政府	王怀志	定期调度孝妇河综合治理任务完成情况，开工建设周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做好周南、淦清、光大污水处理厂潜流湿地工程的前期准备工作。配合市环保局做好范阳河湿地建设。	定期调度孝妇河综合治理任务完成情况，开工建设周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做好周南、淦清、光大污水处理厂潜流湿地工程的前期准备工作。配合市环保局做好范阳河湿地建设。	定期调度孝妇河综合治理任务完成情况，开工建设周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做好周南、淦清、光大污水处理厂潜流湿地工程前期准备工作。配合市环保局做好范阳河湿地建设。	定期调度孝妇河综合治理任务完成情况，建设完成周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成周南潜流湿地建设，启动淦清、光大污水处理厂潜流湿地工程。配合市环保局做好范阳河湿地建设。

		全面加强林地资源保护管理,新增造林面积 1000 亩。	年内	区林业局	耿玉河	新增造林面积 500 亩。	新增造林面积 200 亩。	新增造林面积 100 亩。	新增造林面积 200 亩。
		加快划定全区生态红线,实行严格的环境准入制度。	年内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根据市环保局统一安排,启动区县生态红线划定工作。	根据市环保局统一安排,开展区县生态红线划定工作。	根据市环保局统一安排,开展区县生态红线划定工作。	根据市环保局统一安排,开展区县生态红线划定工作。
		全面落实环境总量控制、能评、环评、排污许可等制度,严把新建项目节能环保门槛。	年内	区环保分局 区经信局	王怀志 王 星	严把建设项目环保准入,严格限制高物耗、高能耗和高污染项目,把有限的总量指标优先用于重点项目。	严把建设项目环保准入,严格限制高物耗、高能耗和高污染项目,把有限的总量指标优先用于重点项目。	严把建设项目环保准入,严格限制高物耗、高能耗和高污染项目,把有限的总量指标优先用于重点项目。	严把建设项目环保准入,严格限制高物耗、高能耗和高污染项目,把有限的总量指标优先用于重点项目。
		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部达标排放计划,开展镇和工业园区空气质量检测,严厉打击跨境污染行为。	年内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严格环境监管,全面落实环境监察执法网格化管理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布局,迁移空气监测点位。加大异地联合执法,建立健全跨区域环境污染快速反应协查长效机制。	严格环境监管,全面落实环境监察执法网格化管理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布局,迁移空气监测点位。加大异地联合执法,建立健全跨区域环境污染快速反应协查长效机制。	严格环境监管,全面落实环境监察执法网格化管理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布局,迁移空气监测点位。加大异地联合执法,建立健全跨区域环境污染快速反应协查长效机制。	严格环境监管,全面落实环境监察执法网格化管理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布局,迁移空气监测点位。加大异地联合执法,建立健全跨区域环境污染快速反应协查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环保快速反应机制,持续加大“刑责治污”力度,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坚决守住生态环境底线。	年内	区环保分局	王怀志	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完善立案协助等制度,加强区域间执法信息共享,建立检察、公安、环保联动执法信息交流平台。	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完善立案协助等制度,加强区域间执法信息共享,建立检察、公安、环保联动执法信息交流平台。	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完善立案协助等制度,加强区域间执法信息共享,建立检察、公安、环保联动执法信息交流平台。	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完善立案协助等制度,加强区域间执法信息共享,建立检察、公安、环保联动执法信息交流平台。

八、努力推进民生和社会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9	更加注重保障改善民生。	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 6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 2500 人。	年内	区人社局 区农业局	耿玉河	①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 15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 650 人。 ②搞好调研，做好年度培训计划。	①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 3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 1300 人。 ②开展春季农业科技培训。	①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 45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 1950 人。 ②启动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开展职业农民培育。	①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 6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 2500 人。 ②完成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任务，提高农民就业、创业、致富能力。
		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和低保救助制度，稳步提升各类保障补助标准。	年内	区民政局 区人社局	耿玉河 王星	根据市政府要求适时提标，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做好全年救助工作计划。春节期间投入资金 45.8 万元开展“千户救助”活动。提高五保供养标准，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根据市政府要求适时提标，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发放大病救助金 170 万元对全区 500 户患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根据市政府要求适时提标，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对全区考入大学的低保本科大学生发放助学金，每户不低于 4000 元。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根据市政府要求适时提标，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发放大病救助金 200 万元对全区 600 户患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开展“寒冬送暖”活动，对全区 100 户农村低保户发放取暖煤。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继续抓好社会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适时提高基础养老金标准。指导和督促被征地单位及时制定保障方案，将每批次征地发生的保障资金全部落实到个人账户。认真做好养老待遇发放工作，确保社会发放率达到 100%。	做好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工作，全力推进全民社保登记工作。进一步推进被征地农民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尽快将积累的保障资金落实到个人账户。适时将部分被征地农民保障业务操作权限下放至镇（街道）基层平台。	加强社会保险欠费企业追缴力度，逐步开展欠费企业物权投保和强制划拨措施。认真做好养老待遇发放工作，确保社会发放率达到 100%。继续做好征地农民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	制定社会保险征缴工作方案，确保扩面征缴任务的全面完成。认真做好养老待遇发放工作，确保社会发放率达到 100%。继续做好征地农民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

30		探索医养结合的新型健康养老服务体系，鼓励医院兴办养老服务机构。	年内	区民政局 区人社局 区卫计局	耿玉河 王 星 李寅萍	①吃透政策，开展医养结合调研工作。强化政策对接，积极争取国家级医养结合试点。②全力做好医保政策宣传，鼓励医院兴办养老机构。	①外出学习医养结合工作先进经验，结合我区实际，形成初步发展思路，制定初步发展规划。②开展健康养老服务调研，做好医养结合规划布局，探索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融合发展路子。③加强完善医疗保险门诊统筹和慢性病管理。	①抓好试点工作，加强灯塔幸福苑内设医疗机构服务管理及内涵建设，着力提升养老与医疗服务能力。②整合审批环节，为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医养结合提供便捷服务。③不断提高医保待遇，减轻参保人尤其是老年人经济负担。	①对我区医养结合工作进行总结评估。②积极鼓励有条件的养老机构与周边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③加强医保定点单位的监督管理，积极探索基本医保与商业保险公司的合作机制，建立职工大病保险。
		加大住房保障力度，着力改善低收入群体居住条件。	年内	区房管局	王怀志	36套廉租房建设主体完工。	36套廉租房内外墙装饰完工。	36套廉租房配套设施安装完工。	做好廉租房工程竣工前相关手续准备工作。
	更高水平满足群众公共服务需求。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收集整理有关学生评价的相关材料，做好我区学生评价的前期调研工作；各单位制定本单位绩效工资实施办法，并开始实施。	制定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草案），下发各学校讨论；针对绩效工资实施过程存在的问题进行调研，完善方案。	收集各校反馈材料，补充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各单位合理设定工作岗位，推进绩效工资实施。	出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正式方案；按照上级精神进一步完善绩效工资办法，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升改造3处中小学运动场地，解决农村中学住校生洗澡问题，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3处运动场建设编制完成工程实施方案，完成建设工程预算，做好招标投标材料准备工作。制定解决住校生洗浴问题实施方案。	3处运动场建设完成制作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组织招投标，择优确定施工队伍，开始施工。对住校生洗浴问题，组织招投标，择优确定施工队伍，开始施工。	3处运动场建设完成运动场基础施工，开始进行运动场塑胶铺设施工。解决住校生洗浴问题完成改造，投入使用。	3处运动场建设完成塑胶铺设施工，进行划线整理，进行竣工验收。

		加快发展健康服务业，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启用区医院新院，深化与省立医院合作，调整优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布局，方便群众看病就医。	年内	区编办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区卫计局 区物价局	耿玉河 李寅萍	①对接上级部门，吃透改革精神，做好全面调研。②新区医院内装完成30%，暖通、消防等安装项目完成65%，景观项目完成30%。启动省立医院专家来院坐诊、会诊、手术。③开展摸底调研，初步制定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重新规划方案。	①拟定改革方案，按照上级要求，适时启动城市公立医院改革。②新区医院内外装全部完成，景观项目完成60%。借助省立医院技术优势，合作培育2-3个专科中心；围绕新院区搬迁制定医院科室设置、设备采购方案。③征求上级部门意见，完善确定卫生服务机构新规划方案。	①完善改革配套制度，推进城市公立医院改革。②新区医院全面建成，制定搬迁方案。③按照社区服务机构，新规划方案，本着先易后难、先急后缓、先站后中心的原则逐步实施。	①全力推进城市公立医院改革，完善运行新机制。②新区医院投入使用，密切与省立医院合作，医院实现规范运营。③成立专家组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站进行指导。
31	大度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加强农村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惠民演出500场。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耿玉河	选拔确定下乡演出剧团，制定演出计划。	组织下乡演出剧团负责人培训，启动下乡演出，完成下乡演出150场。	组织下乡演出150场。	组织下乡演出200场。
		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加强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对2016年1月1日以来再生育的育龄夫妇做好备案登记工作。完成本季度符合条件的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免费筛查，力争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360对以上。加大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宣传力度。	根据省市《生育证管理办法》、《生育登记制度》要求，制定出台我区配套文件，做好培训、宣传工作。完成上半年符合条件的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免费筛查。力争累计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800对以上。举办B超、妇产、药品零售等从业人员培训班；规范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各项监管制度。	对各镇、街道全面落实二孩生育登记工作情况督导检查。完成前三季度符合条件的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免费筛查。力争累计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275对以上。专项检查各镇（街道）及村（居）性别比管理情况，对各医疗保健机构、计生服务机构、药店进行督查。	对全区二孩出生情况进行汇总、分析、预警。完成全年符合条件的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免费筛查。力争累计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700对以上。重点查办“两非”案件，出生人口性别比控制在规定的范围内。

		启动第三轮社区建设三年规划，提升基层服务水平。	年内	区民政局	王 星	待《淄博市社区建设三年规划（2016-2018年）》印发后，酝酿起草我区社区建设三年规划。	起草《周村区社区建设三年规划（2016-2018年）》。	修改、印发《周村区社区建设三年规划（2016-2018年）》。	实施《周村区社区建设三年规划（2016-2018年）》。
		推进社区云警务，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防控水平。	年内	区公安分局	王 星	完成服务器与公安内网对接，实现与公安网内警务千度、情报系统、在逃人员库、重点人员库对接，完成社区云警务移动终端向一线民警的配发工作，制定工作措施，确保社区云警务与各项公安基础工作对接。推进社区云警务在治安工作中的应用。实现社区云警务在日常公文流转、指令下达反馈等方面的常态化应用。	研究社区云警务与反恐工作的对接，开发相应工作模块，为全区反恐基础信息化工作打下基础，实现反恐信息采集、情报研判推送、反恐应急处置规范流程、重点人员积分预警等功能，并应用于实战。研究社区云警务对巡防工作的支持方法。	研究社区云警务基础数据对公安业务的支撑方法，指导业务部门利用社区云警务基础数据与其他数据开展碰撞分析，服务治安防控工作，重点研究社区云警务在国保、治安、刑侦、经侦等业务方面的应用。	研究社区云警务与视频监控全覆盖工程的数据对接；做好社区云警务与市智慧警务、合成作战等平台的对接工作；年内做好社区云警务与区政府为民服务有关平台的对接，开放有关数据，发挥社区云警务在为群众服务方面的作用；年内，积极引入部分社会数据，充实社区云警务基础数据。

		办好民生服务热线，健全督办机制，及时回应群众诉求。	年内	区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耿玉河	启用民生热线服务平台，印发《2016年度民生热线考核办法》和《民生热线工单办理规范》。督促群众投诉事项按期办结，每月通报民生热线投诉事项办理情况和成员单位考核情况。	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民生热线的社会影响力，督促群众投诉事项按期办结，每月通报民生热线投诉事项办理情况和成员单位考核情况。	加强话务人员培训，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对部门单位市民投诉转办件的督查督办力度，提高民生热线工作办理质量，每月通报民生热线投诉事项办理情况和成员单位考核情况。	每月通报民生热线投诉事项办理情况和成员单位考核情况。做好民生热线考核相关工作。
		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强化安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推行“刑责治安”，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责任人依法从严惩处，坚决杜绝较大事故发生。	年内	区安监局	王 星	召开全区安全生产大会。拟定下发年度工作要点。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制定年度安全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春节期间安全生产检查。开展“五打”专项行动。召开一季度总结会。	组织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谈心对话。组织好“安全生产月”和政企联合应急救援演练。开展“五打”专项行动。召开半年总结会和乡镇等级考评工作研讨会。	做好汛期安全生产工作。开展安全大检查“回头看”活动。召开三季度总结会。	做好冬季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对各镇（街道）和部门安全生产年终考核，迎接上级部门对我区责任清单落实情况考核。召开四季度总结会。
		加强食品药品监管，确保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年内	区食品药品监管局	李寅萍	开展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制定食品药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舆情预案；完成新版GSP认证；开展节日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开展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完善食品生产档案；组织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活动。	开展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加大对投诉举报案件核查力度，定期做好投诉举报受理情况的数据分析。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食品生产企业监管覆盖率达100%，食品经营业户覆盖率达85%，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达标率达100%，GSP跟踪检查率达100%；完成食品安全风险性检测及监督性抽检工作。

		加快军民融合发展,提升国防和民兵预备役建设水平,争创省双拥模范城“八连冠”。	年内	区民政局	王 星	召开迎新春军地座谈会,共谋双拥共建,为我区双拥工作发展奠定基础。区大班子领导走访驻周部队和优抚对象。	依托华安公司、148医院,树立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先进典型,探索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新路子。	组织部队官兵、企业负责人开展“共进、共促、共赢”活动,整合双拥资源,搭建共建平台,以点带面推进双拥工作向高层次发展。	建立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协会,按照“经济与备战兼容、平时与战时衔接、军需与民用一体”的要求,搞好军民两用技术开发和转换。
		健全社会矛盾预警、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机制,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年内	区信访局	王 星	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做好全区信访系统业务培训,加强信访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拓宽信访问题解决渠道,大力推广简易信访听证程序,推进信访问题依法按政策妥善解决。	强化工作“倒查”,开展疑难复杂信访案件办理“回头看”活动。	实施“阳光信访”,全面落实网上信访受理、办理工作,为群众反映问题、查询办理情况提供便利条件。
32	着力办好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实事好事。	一是改造提升 18 个老旧小区。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 18 个老旧小区改造的现场调查、勘测和规划设计工作,完成设计、监理和施工招标。	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1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面展开施工。	1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扫尾。	1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部竣工。
		二是开展农村精准扶贫。	年内	区农业局	耿玉河	对农村贫困户、贫困人口进行再识别,再认定。	编制扶贫项目实施方案,开工建设扶贫项目。	实施低保线和扶贫线“两线合一”,检查半年脱贫成效,分析汇总困难问题。	对脱贫攻坚进行验收,迎接市级验收。
		三是改善办学条件,逐步解决城乡中小学大班额问题。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碧桂园小学新建校舍基础施工;周村二中等学校改扩建项目办理相关手续;北郊镇南营小学新建功能教室楼内外装饰;南郊镇贾黄小学新建科技楼开工建设。	碧桂园小学新建校舍基础施工,主体施工;周村二中等学校改扩建项目组织招投标,基础施工,主体施工;北郊镇南营小学新建功能教室楼完工。南郊镇贾黄小学新建科技楼基础施工、主体施工。	碧桂园小学新建校舍主体施工;周村二中等学校改扩建项目主体施工;南郊镇贾黄小学新建科技楼主体工程完工。	碧桂园小学新建校舍主体完工,内外装饰、水电暖等设施安装;周村二中等学校改扩建项目主体完工、内外装饰;南郊镇贾黄小学新建科技楼完工。

		四是实施清水润城一期工程。	年内	区住建局	王怀志	完成涿河、米河整治工程设计、监理和施工招标。	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涿河、米河改造工程全面展开施工。	涿河、米河整治改造工程扫尾。	涿河、米河整治改造工程全部竣工。
		五是升级改造部分城乡道路。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农业局	王怀志	完成新建东路等升级改造工程的现场调查、勘测和规划设计工作，完成设计、监理和施工招标。搞好农村公路建设前期调查摸底。	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新建东路等改造工程全面展开施工。	新建东路等改造工程扫尾。	新建东路等改造工程全部竣工。
		六是新建和改造城市公厕15个，改造农村旱厕13200户。	年内	区农业局 区环卫局 各镇政府、 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耿玉河 王怀志	①完成2600户旱厕改造任务。其中王村镇600户，南郊镇1000户，北郊镇600户，经济开发区400户。②对下半年5700户旱厕改造任务进行厨具招标。	完成4900户旱厕改造任务。其中，王村镇986户，南郊镇2226户，北郊镇1060户，经济开发区628户。	完成3490户旱厕改造任务。其中，王村镇改造1200户，南郊镇1500户，北郊镇700户，经济开发区90户。	完成2210户旱厕改造任务。其中，王村镇746户，南郊镇1142户，北郊镇322户。
		七是建设“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孵化平台。	年内	区人社局	耿玉河	积极争取山东方达电子商务园市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奖励资金到位。	积极为山东方达电子商务园申报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工作。	积极配合山东方达电子商务园申报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答辩和现场考察工作。	积极落实山东方达电子商务园申报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后续工作。
		八是实施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	年内	区水务局	耿玉河	完成工程的立项、测量、设计等工作。	完成工程的迁占、招投标等施工前期准备工作。	开工，并完成工程量50%。	工程完工。
		九是对残疾儿童和困境边缘儿童进行救助。	年内	区残联 区民政局	王 星	①抓好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规范化建设。②确定救助对象，组织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训练，拨付康复训练救助资金。③建立困境边缘儿童生活补助制度，做好摸底调查。	①加强监督检查，继续做好残疾儿童康复训练。②康复训练救助资金全额到位。③根据确定的标准和范围进行申报审批，开始按标准发放困境边缘儿童生活补助金。	①继续做好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并对康复训练情况进行评估。②审核审批困境边缘儿童，按标准发放困境边缘儿童生活补助金。	①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情况进行总结，有针对性地做好后续救助工作。②调查下年度救助对象。③审核审批困境边缘儿童，按标准发放困境边缘儿童生活补助金。

		十是实施镇村文化站、文化大院提升工程。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耿玉河	制定文化站、文化大院、文化广场新建提升计划，确定新建提升名单、提升措施和内容。	新建提升文化站 1 处，文化大院 20 处，文化广场 30 处。	新建提升文化站 2 处，文化大院 20 处，文化广场 30 处。	新建提升文化站 1 处，文化大院 10 处，文化广场 20 处。
--	--	---------------------	----	----------	-----	---	----------------------------------	----------------------------------	----------------------------------

九、进一步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33	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上实现新突破。	全面落实政府权力清单、责任清单。	年内	区编办 区发改局	耿玉河	组织各部门对自身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变化情况进行自查并上报。	对相关变化情况进行审核反馈，并修改完善区级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	组织各部门对自身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落实情况进行自查，并上报自查报告。	对各部门落实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情况进行抽查。
		制定公布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年内	区发改局	耿玉河	严格执行政府权利清单、责任清单。	严格执行政府权利清单、责任清单。	严格执行政府权利清单、责任清单，做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严格执行政府权利清单、责任清单，做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完善重大行政决策专家咨询、法律顾问制度，确保决策制度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	年内	区政府法制办 区政府研究室	耿玉河	按照市对法律顾问出台相关制度的情况，对我区制度进一步完善。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确保过程公开。	按照市对法律顾问出台相关制度的情况，对我区制度进一步完善。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确保过程公开。	按照市对法律顾问出台相关制度的情况，对我区制度进一步完善。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确保过程公开。	按照市对法律顾问出台相关制度的情况，对我区制度进一步完善。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确保过程公开。

34	在提高政务服务能力实现新突破。	优化营商环境,按照“三最”城市标准,大力推进网上审批、联审代办、并联办理和建设项目“一费制”,为市场主体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年内	区财政局 区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耿玉河	做好淄博市网上行政审批系统培训工 作。按照市中心要求,具备条件的入 驻部门逐步推行网上事项办理。研究 制定企业和项目单位手续代理办法。	根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变动情 况,及时督促窗口部门梳理规范网上 行政审批事项,积极推进我区网上行 政审批工作开展。继续做好建设项 目联合审批工作,对联审项目手续办 理情况跟踪督办,提升手续办理效率。 积极抓好企业和项目单位手续代理工 作落实。	积极抓好企业和项目单位手续代理 工作落实。抓好建设项目联合审批 工作。	积极抓好企业和项目单位手续代理 工作落实。抓好建设项目联合审批 工作。
		持续改进作风,坚决纠正不作为、慢 作为、乱作为,坚决查处失职、渎职 行为,做到有错必纠、有责必问。	年内	区监察局	耿玉河	①对5个部门单位开展党风廉政建 设例行巡察。②对“为官不为”问题 进行问责追究,突出解决不作为、慢 作为、乱作为现象。	①对7个部门单位开展党风廉政建 设例行巡察。②对专项工作、专项 资金开展监督检查1次。③对“为 官不为”问题进行问责追究,突出解 决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现象。	①对7个部门单位开展党风廉政建 设例行巡察。②对专项工作、专项 资金开展监督检查1次。③对“为 官不为”问题进行问责追究,突出解 决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现象。	①对6个部门单位开展党风廉政建 设例行巡察。②对“为官不为”问 题进行问责追究,突出解决不作为、 慢作为、乱作为现象。
35	在提高廉洁从政能力实现新突破。	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严格执行 中央和省市区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 各项要求,把守纪律讲规矩摆在更加 突出的位置,自觉遵守廉洁从政各项 规定。	年内	区监察局	耿玉河	①开展明察暗访,严肃节日期间各 项纪律。②落实党政班子成员廉政 谈话制度。③落实领导干部重大事 项报告制度。	①开展明察暗访,严肃节日期间纪 律。②部署开展升学宴专项治理。③ 落实党政班子成员廉政谈话制度。④ 落实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①开展明察暗访,严肃节日期间各 项纪律。②开展升学宴专项治理。③ 落实党政班子成员廉政谈话制度。④ 落实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①部署元旦、春节期间作风建设监 督检查工作。②落实党政班子成员 廉政谈话制度。③落实领导干部重 大事项报告制度。

		认真履行政府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强化监察、审计、财政监督作用，持续加大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部门单位专项整治力度，堵塞漏洞、防控风险。	年内	区监察局 区财政局 区审计局	耿玉河	①签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书，层层传导主体责任压力。②提报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检查、结转结余资金检查及专项资金检查计划。③制定《周村区2016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和2016年度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方案》，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的区财政局、周村地税分局、区民政局、区环保分局等10个部门单位进行审计。	①配合做好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前期准备工作。②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检查8（户），结转结余资金检查20（户），专项资金检查10（笔）。③对区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单位进行预算执行审计，加强对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审计，促进部门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同时，实施区委组织部委托的经济责任审计，加强对权力的制约监督。	①区党政班子成员、部分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向述责述廉。②区领导带队对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③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检查8（户），结转结余资金检查20（户），专项资金检查10（笔）。④对各部门单位进行审计监督，加强对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审计，促进部门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加大对各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的督促检查。	①协调做好市委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②组织开展我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③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检查4（户），结转结余资金检查9（户）。④对各部门单位进行审计监督，加强对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审计，促进部门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加大对各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的督促检查。
		大力精简会议活动，严控公用经费支出，把有限的资源和财力用在推动发展和改善民生上。	年内	区财政局	耿玉河	按照分类管理、分级审批原则，将会议费纳入预算，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严格控制会议费预算规模，执行中不突破，节约会议经费开支。	按照分类管理、分级审批原则，将会议费纳入预算，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严格控制会议费预算规模，执行中不突破，节约会议经费开支。	按照分类管理、分级审批原则，将会议费纳入预算，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严格控制会议费预算规模，执行中不突破，节约会议经费开支。	按照分类管理、分级审批原则，将会议费纳入预算，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严格控制会议费预算规模，执行中不突破，节约会议经费开支。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5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字〔2016〕1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有关企业：

2015 年，全区上下坚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化“打非治违”、安全隐患“大、快、严”集中行动等工作，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涌现出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鼓励先进，激发干劲，区政府决定对 2015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成绩突出的南郊镇政府等 65 个先进单位和丁吉亮等 77 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

希望受表扬的先进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和广大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以更坚定的决心，更有力的措施，更扎实的工作，全力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坚决守住红线和底线，为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

附件：2015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1 月 19 日

附件

2015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单位（65 个）

南郊镇政府

王村镇政府

大街街道办事处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区安监局
周村消防大队
区交通运输局
区公安分局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区服务业办公室
周村交警大队
区质监局
区经信局
区商务局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区卫计局
区供销联社
周村供电中心
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市兴鲁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金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安泽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山东璞泰矿业有限公司
淄博杨古矿业有限公司
淄博苏李矿业有限公司
淄博兴华树脂有限公司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有限公司
淄博同洁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旭日烟花爆竹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王村铝土矿有限公司
淄博大染坊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大陆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沈耐工贸有限公司
淄博龙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淄博嘉俊陶瓷有限公司

山东福王家具有限公司
 山东北方淄特特种油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庄园混凝土有限公司周村分公司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淄博鹏丰铝业有限公司
 淄博金浩纺织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宏达助剂有限公司
 淄博云川电子有限公司
 淄博金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山东周村烧饼有限公司
 淄博恒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淄博建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周村仇潍红木家具厂
 淄博京尚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淄博凤阳彩钢板有限公司
 山东恒星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晨启电子有限公司
 金堆城铝业光明（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鲁王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市周村建筑总公司
 淄博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淄博市周村嘉周宾馆有限公司
 淄博齐纳全球通电影城有限公司桃园分公司
 淄博灯塔幸福苑
 周村区实验中学
 凤阳家具城

二、先进个人（77 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吉亮	丁 宁	丁慎文	于惠纲	马金福	马士武
王 冰	王 强	王少彬	王俊远	王成业	石致山
田乃昌	田荣哲	孙业龙	冯 磊	巩本明	毕妍晖
毕瑞娟	毕德纯	毕德刚	毕思河	朱 瑞	乔英金
毛 亮	任增建	池 波	孙盛尧	孙广涛	孙兆栋
孙 洋	苏光迎	李传宝	李 军	李婷玉	李慧明
李 迁	杨 峰	沈 燕	宋鲁恩	张玉波	张仑祥

张海燕	张希荣	张玉军	张光明	张 莉	张 欣
苗志忠	林 杰	周会振	周 凯	郑 峰	房海雷
赵慎正	赵 勇	姜祥龙	姚式德	贾玉婷	袁洪秋
耿嘉亮	徐 辉	徐 蕾	徐柱信	高 亮	郭远建
梅 豫	常洪雷	崔海健	韩才祥	韩宗羲	韩 林
韩晓乐	韩 安	韩 兵	解 帅	蔡正鸿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对部分居民生活区命名的通知

周政字〔2016〕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山东省地名管理办法》和《淄博市地名标志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按照“尊重历史、符合习惯、体现规划、好找好记”的命名原则，对部分居民生活区进行命名。现将其名称、范围、建设内容通知如下：

1. 顺园理想苑。该居民生活区位于大街街道辖区内，由山东美力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四至范围是：东至下园街，西至淦河路，南至和平路，北至政府储备用地（前进村）。总占地面积 110755.84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7500 平方米，绿地面积 38875 平方米，绿化率 35.10%。规划住宅楼 22 栋，商业办公楼 4 栋，社区配套公建 1 栋，幼儿园 1 栋，住宅户数 1044 户，该项目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竣工。小区紧邻顺园街，故命名为顺园理想苑。

2. 佳和花园。该居民生活区位于丝绸路街道辖区内，由淄博鸿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四至范围是：东至米河路淄博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沿街房，西、南、北均至淄博制丝厂宿舍。总占地面积 4275 平方米，建筑面积 6190 平方米，绿地面积 1497 平方米，绿化率 35%。规划住宅楼 2 栋，住宅户数 55 户，该项目于 2015 年 10 月竣工。佳和意指环境优美、住户和谐，故命名为佳和花园。

3. 石庙小区。该居民生活区位于城北路街道辖区内，由石庙村开发建设。四至范围是：东至东门路，西至周长路，南至聚恒名都花苑，北至原石庙村旧村改造回迁楼。总占地面积 503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9955 平方米，绿地面积 13527 平方米，绿

化率 27%。规划住宅楼 13 栋，住宅户数 436 户，该项目于 2015 年 10 月竣工。因小区在石庙村旧村原址建设完成，故命名为石庙小区。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1 月 19 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承接落实省、市政府取消、下放和调整 行政审批事项工作的通知

周政字〔2016〕3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按照市政府《关于落实省第一批削减行政审批事项等工作的通知》（淄政字〔2015〕108 号）和《关于取消、下放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淄政字〔2015〕119 号）要求，我区承接市政府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 4 项，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1 项，被授权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 1 项，冻结区级行政审批事项 2 项，另外将 6 项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改为或明确为后置审批。现将相关目录予以公布。

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做好行政审批事项的衔接落实，制定具体承接实施方案，下放的审批事项要全部进驻区政务服务中心服务大厅集中办理，制定管理制度，规范审批程序，压缩办结时限，精简审批材料，逐项编制业务手册和服务指南，大力推进网上审批，进一步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对冻结的行政审批事项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后续监管制度，完善监管体系，规范市场主体行为。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的事项作为公共服务事项，继续保留在区政务服务中心服务大厅办理。有关部门单位的承接落实情况请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前报区编办（联系人：李清熙、张红，联系电话：6195232）。

- 附件：1. 承接市政府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2. 冻结和调整的区级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3. 改为后置审批的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1 月 23 日

附件 1

承接市政府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原实施机关	市政府处理决定	承接机关	备注
1	热电站：燃煤背压热电项目核准	省经信委	下放至县（区）人民政府经济和信息化部门	区经信局	属于“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的子项“权限内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的审批内容。
2	文物保护建设控制地带修建建筑物或构筑物设计方案审核	市文新局	下放至县（区）人民政府文物主管部门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属于“文物保护许可”的子项。
3	餐饮服务许可证核发、变更、延续、注销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下放至县（区）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区食品药品监管局	属于“食品经营许可”的子项。
4	公章刻制业许可证核发	市公安局	下放至县（区）人民政府公安主管部门	区公安分局	属于“旅馆业、公章刻制业、典当业等特殊行业许可”的审批内容。
5	商品房预售许可	市房管局	授权淄川、博山、周村、临淄 4 区人民政府房产管理主管部门核发	区房管局	

附件 2

冻结和调整的区级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处理决定	备注
1	燃气设施改动审批	区住建局	冻结	
2	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区公安分局	冻结	
3	权限内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含初步设计概算审批）	区发改局	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属于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附件 3

改为后置审批的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处理决定	备注
1	旅馆业、公章刻制业、典当业等特种行业许可	区公安分局	改为后置审批	
2	燃气经营许可	区住建局	改为后置审批	
3	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核发	区交通运输局	改为后置审批	属于“运输经营许可”的子项“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的审批内容。
4	道路客运经营许可证	区交通运输局	改为后置审批	属于“运输经营许可”的子项。
5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交通运输局	改为后置审批	属于“运输经营许可”的子项。
6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区教体局	改为后置审批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调整非行政许可审批 事项情况目录的通知

周政字〔2016〕4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进一步精简、规范行政审批事项的意见要求和省、市统一部署，经区政府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将我区《调整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情况目录》予以公布。

各部门单位要认真对照各调整事项，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调整为行政确认、政府内部审批和其他权力事项的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后续监管制度，完善监管体系，规范市场主体行为，作为公共服务事项，继续保留在区政务服务中心服务大厅办理。取消的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不得继续实施审批。各部门单位落实情况请于2016年1月31日前报区编办（联系人：李清熙、张红，联系电话：6195232）。

附件：《调整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情况目录》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6年1月22日

附件

调整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情况目录

实施机关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设定依据	是否收费	上级处理意见	我区处理决定
区发改局	1	权限内政府投资项目审批	①权限内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附件第7项：“项目名称：政府出资的投资项目审批，实施机关：国务院有关部门；省级以下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和有关部门。”	否	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②权限内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批		否		
区经信局	2	权限内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内资）		《山东省企业技术改造管理暂行办法》（2006年3月鲁经贸改字〔2006〕49号）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区人社局	3	工伤保险费率审定	无	1.《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通过）第三十四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根据用人单位使用工伤保险基金、工伤发生率和所属行业费率档次等情况，确定用人单位缴费费率。” 2.《工伤保险条例》（2003年4月国务院令第375号，2010年12月修改）第八条：“……统筹地区经办机构根据用人单位工伤保险费使用、工伤发生率等情况，适用所属行业内相应的费率档次确定单位缴费费率。”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75项：“项目名称：工伤保险费率审定，实施机关：各统筹地区工伤保险经办机构。”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区人社局	4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查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80项：“项目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查，实施机关：各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	否	取消	取消
	5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81项：“项目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实施机关：各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	否	取消	取消
区财政局	6	行政事业单位账户设立审批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49项：“项目名称：行政事业单位账户设立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否	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7	教育科技文化专项经费审批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58项：“项目名称：教育、科技、文化专项经费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否	省级规范目录无此项	取消
	8	财政贴息项目审批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54项：“项目名称：财政贴息项目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9	国际金融组织贷款事项审批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61项：“项目名称：国际金融组织贷款事项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否	省级规范目录无此项	取消
区住建局	10	新建建设工程节能认可	无	《山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2012年11月29日通过）第二十三条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行政确认
	11	燃气经营许可	无	《淄博市燃气管理条例》（2014年4月29日通过）	无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12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核	无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1998年7月20日通过）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区农业局	13	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审查	无	1.《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2.《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办法》 3.省政府令第 230 号《省级下放行政审批事项》	无	调整为行政 确认事项	调整为行政 确认事项
区商务局	14	对外经营者备案登记	无	1.《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2004 年 6 月商务部令第 14 号）第二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下简称商务部）或商务部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商务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第四条：“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工作实行全国联网和属地化管理。商务部委托符合条件的地方对外贸易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备案登记机关）负责办理本地区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手续；受委托的备案登记机关不得自行委托其他机构进行备案登记。” 2.《商务部关于委托有关地方商务主管部门作为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第 22 批）的批复》（商贸函〔2014〕374 号）中第 22 批备案登记机关名单。	否	调整为其他 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 权力事项
	15	加工贸易业务许可	无	1.《加工贸易审批管理暂行办法》（1999 年 5 月外经贸管令 314 号）第四条：“经营企业开展加工贸易，必须事先报外经贸主管部门审批。”第五条“各省级外经贸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审批本地区的加工贸易业务，并可根据实际需要，授予部分地（市）和县（市）级外经贸主管部门加工贸易审批权” 2.《关于承接国务院和省政府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淄政字〔2014〕41 号）中目录内第 82 项。	否	省级规范目 录无此项	调整为其他 权力事项
区卫计局	16	符合法定生育条件的十四周以上的妊娠终止手术审批		《山东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终止妊娠规定》	否	调整为其他 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 权力事项

区质监局	17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计量法》	鲁价费〔2008〕49号；收费标准：详见文件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18	计量授权	专项计量授权	1.《计量法》 2.《计量法实施细则》	鲁价费〔2008〕49号；收费标准：详见文件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区房管局	19	廉租住房申请的审核登记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86项：“项目名称：廉租住房申请的审核登记，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20	廉租住房货币贴息实物配租审核	无	《廉租住房保障办法》（2007年11月）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21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	无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4年7月通过，2007年8月修改）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22	经济适用住房申购资格核准	无	《建设部、发展改革委、监察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人民银行、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通知》（建住房〔2007〕258号）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23	采取协议方式选聘物业管理企业审批	无	《物业管理条例》（2007年10月1日通过）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24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初审	无	1.《土地管理法》 2.《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25	采矿权矿区范围划定初审		1.《矿产资源法》 2.《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办法》	否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26	采矿权登记初审		1.《矿产资源法》 2.《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办法》	收费项目：1.采矿权使用费，2.采矿权价款，3.采矿权登记费；收费性质：1.政府性基金，2.政府性基金，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费依据：1.《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九条，2.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十条，3.价费字〔1992〕251号；收费标准：1.1000元/km ² .年，2.由评估确定，3.小型200元，变更延续100元。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周村规划分局	2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地块的规划条件审批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10月28日通过）第三十八条：“……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建设单位应当持建设项目的批准、核准、备案文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领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否	省级规范目录无此项	根据市调整意见，调整为其他权力事项
	28	建设工程方案审定通知书核发	无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8月1日通过）第五十条：“……（三）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审核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修建性详细规划，对符合规划设计要求的，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否	省级规范目录无此项	根据市调整意见，调整为行政确认

周村规划分局	29	建设工程验线确认书	无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2年8月1日通过）第五十三条：“建设工程在开工前和建筑基础施工完成后，建设单位和个人应当委托由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认定的规划技术服务单位分别进行验线，并经城市、县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验线确认书后，方可开工或者继续施工。”	否	省级规范目录无此项	调整为行政确认事项
区民宗局	30	宗教团体负责人审批	无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170项：“项目名称：宗教团体负责人审批，实施机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	否	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调整为政府内部审批
区残联	31	开办盲人保健按摩机构资格认定	无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2012年9月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117项：“项目名称：开办盲人保健按摩机构资格认定，实施机关：县级残联。”	否	调整为行政确认事项	调整为行政确认事项
周村消防大队	32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及竣工验收备案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1984年5月13日通过，2008年10月28日修正）第十条：“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除本法第十一条另有规定的外，建设单位应当自依法取得施工许可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消防设计文件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 第十三条：“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竣工，依照下列规定进行消防验收、备案：…… （二）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	否	省级规范目录无此项	根据市调整意见，调整为行政审批事项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 2015 年度高层次人才配套奖励 人选和优秀人才创新创业团队的通知

周政字〔2016〕5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有关企业：

近年来，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理念，精心组织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全面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社会氛围，在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上取得新成效，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根据《中共周村区委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党管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周发〔2015〕2 号），经研究，决定对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吕剑、淄博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段琦和“周村区环保制冷剂创新创业团队”等 10 个优秀人才创新创业团队进行表彰奖励，现予以公布。

希望受到表彰奖励的团队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区各级各单位、各企业要牢固树立人才意识，大力宣传高层次人才先进事迹和优秀人才创新创业团队的优秀成果，聚焦产业升级，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引导人才向企业聚集、成果在企业转化，进一步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氛围，为各类优秀人才施展才干、建功立业创造条件，为建设“富而强、精而美”的幸福周村做出更大贡献。

- 附件：1. 2015 年度高层次人才配套奖励人选
2. 周村区优秀人才创新创业团队名单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2 月 3 日

附件 1

2015 年度高层次人才配套奖励人选

一、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合作专家吕剑

1. 根据《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传统产业创新类实施细则（试行）》规定，省财政给予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及其团队资助经费 500 万元。

2. 根据《淄博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市财政给予吕剑配套支持 50 万元，奖励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 5 万元。

3. 根据《中共周村区委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党管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区财政配套支持吕剑科研经费 100 万元，管理期（2015-2018 年）内每年给予吕剑人才津贴 10 万元。

二、淄博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段琦

1. 根据《淄博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选拔管理办法》规定，管理期（2015-2018 年）内市财政给予段琦每月 800 元津贴。

2. 根据《中共周村区委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党管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区财政配套支持段琦科研经费 10 万元。

附件 2

周村区优秀人才创新创业团队名单

一、第一层次（2 个）

1. 团队名称：周村区环保制冷剂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2. 团队名称：周村区玻璃机械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二、第二层次（3 个）

3. 团队名称：周村区分子筛催化材料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齐鲁华信高科有限公司

4. 团队名称：周村区钢铁工业用耐火材料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5. 团队名称：周村区调味品发酵工程技术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玉兔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三、第三层次（5 个）

6. 团队名称：周村区纤维素醚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7. 团队名称：周村区氧化锆新材料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磊宝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团队名称：周村区特种油脂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北方淄特特种油股份有限公司

9. 团队名称：周村区功能刚玉晶体材料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山东萨菲尔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10. 团队名称：周村区钨钼材料技术创新创业团队

依托单位：金堆城钼业光明（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共周村区委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党管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管理期（2015-2017 年）内，区财政分别给予第一、二、三层次每个团队资金扶持 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分年度按 4:3:3 比例拨付。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奖励 2015 年度经济科学发展突出 贡献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周政字〔2016〕6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有关企业：

2015 年，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富而强、精而美”幸福周村建设，攻坚克难、开拓进取，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实现了全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为表彰先进，树立榜样，进一步调动和激发全区上下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创造性，根据周政发〔2014〕48 号文件考核结果，经研究，决定对 2015 年度经济科学发展突出贡献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希望受到表彰奖励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接再厉，争取更大成绩。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以先进为榜样，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突出发展“两型经济”，加快实现“三个走在前列”，奋力开创“富而强、精而美”幸福周村建设新境界。

附件：2015 年度经济科学发展突出贡献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及奖励情况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6 年 2 月 3 日

附件

2015 年度经济科学发展突出贡献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及奖励情况

一、企业发展贡献奖（14 个）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青年路证券营业部	魏玉军 7.4 万元
山东新景表业有限公司	杨 冰 5.38 万元
山东恒星股份有限公司	李金良 4.1 万元
淄博海天纺织有限公司	郭东升 3.98 万元
山东华城碳素有限公司	苏 军 3.48 万元
淄博众生医药有限公司	赵毅新 3.35 万元
淄博智嘉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陈翠娥 3.3 万元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罗华明 2.4 万元
山东鲁铭高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傅修文 2.15 万元
淄博祥业针棉制品有限公司	王纪友 2.08 万元
淄博周北热电有限公司	张 泽 2.03 万元
山东省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加气母站	姜兆元 1.9 万元
山东璞泰矿业有限公司	王延洲 1.48 万元
淄博市周村区宏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周祖俊 0.9 万元

二、科技创新贡献奖（9 个）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毕心德 3 万元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王耐分公司	刘 伟 3 万元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孙兆海 3 万元
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段 琦 3 万元
山东磊宝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光强 3 万元
山东周村烧饼有限公司	张兆海 3 万元
山东玉兔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于金平 3 万元
淄博鹏丰铝业有限公司	陈 杰 3 万元
山东华普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韩怀胜 3 万元

三、技术改造项目投资奖（4 个）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孙兆海 13.05 万元
山东新景表业有限公司	杨 冰 11.25 万元
山东齐鲁华信高科有限公司	明日信 10.95 万元
淄博大陆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王 春 9.62 万元

四、省级重点项目奖（2 个）

山东磊宝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光强 2 万元
山东赫尔希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董成曦 2 万元

五、发展楼宇经济奖（1 个）

山东通鼎置业有限公司	6.78 万元
------------	---------

六、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奖（1 个）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孙兆海 3.33 万元
--------------	-------------

七、企业挂牌奖（1 个）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 万元
----------------	-------

八、引进金融机构奖（1 个）

山东周村青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元
------------------	-------

九、引进高端人才奖（1 个）

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10 万元
-------------	-------

十、镇域项目投资贡献奖（8 个）

丝绸路街道	6 万元
永安街街道	6 万元
王村镇	6 万元
青年路街道	6 万元
南郊镇	6 万元
大街街道	6 万元
北郊镇	6 万元
经济开发区	6 万元

十一、2015 年度纳税 500 万元以上企业排名（51 个）

名次	企业名称	纳税总额（万元）
1.	中国石化催化剂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16454
2.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4581
3.	山东周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55
4.	淄博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77
5.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570
6.	山东凤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16
7.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3217
8.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3040
9.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淄博石油分公司	2504
10.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489
11.	金堆城钼业光明（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1617
12.	淄博盛和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432

13. 山东鲁王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1412
14. 淄博大染坊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1404
15. 山东美力置业有限公司周村分公司	1352
16. 山东新景表业有限公司	1311
17. 西铁城（中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250
18. 淄博市兴鲁化工有限公司	1178
19. 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1166
20. 山东多星电器有限公司	1140
21. 山东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周村分公司	1087
22. 山东磊宝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8
23. 淄博鸿璟置业有限公司	1072
24.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周村购物广场	1018
25. 山东恒星股份有限公司	1004
2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青年路证券营业部	956
27. 淄博海天纺织有限公司	921
28. 山东嘉业日用制品有限公司	919
29. 淄博周村盛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2
30.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85
31. 淄博宝达汽配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41
32. 淄博美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13
33. 山东华城碳素有限公司	784
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周村支行	779
35. 淄博众生医药有限公司	778
36. 淄博智嘉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777
37. 山东周村烧饼有限公司	710
38. 淄博沃尔德置业有限公司分公司	706
39. 淄博周北热电有限公司	659
40. 山东璞泰矿业有限公司	658
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周村支行	636
42. 山东五洲国际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634
43. 淄博大陆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616
44.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613
45.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村支行	593
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周村支行	574
4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周村分公司	558
48. 淄博祥业针棉制品有限公司	556

49. 淄博盛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7
50. 山东鲁铭高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41
51. 淄博张店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周村分公司	501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加强政府督查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周政办发〔2016〕1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单位，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

《加强政府督查工作实施办法》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月6日

加强政府督查工作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政府督查工作，确保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按照《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政府督查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淄政办发〔2015〕24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政府督查工作的总体要求

把督查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按照“围绕工作大局，突出工作重点，注重实际效果”的原则，以“促落实、见实效”为目标，主动适应新形势、新常态，拓宽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健全工作机制，提升工作效能，切实把督促检查贯穿于工作全过程，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确保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执行到位、落地生根。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政府督查工作的主体与责任

（一）建立区政府统一领导、区政府办公室综合协调、区政府督查室组织实施、有关部门及单位配合参与的工作体系。

（二）区政府督查室负责区政府督查工作计划的组织实施，并对全区各单位督查工作进行协调和指导。各级各部门各单位是督查工作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同志是抓

落实的第一责任人。各单位要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研究提出年度及阶段性督查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严格落实督查工作分级负责制。区政府督查室负责全区政府系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情况的督促检查；各级各部门各单位根据职责要求，负责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

三、政府督查工作的范围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重点围绕以下内容开展督查工作，推动贯彻落实：

（一）中央和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包括重要文件、重要会议、重要工作安排；

（二）中央和省、市、区领导同志的重要批示；

（三）区委全委会、区人代会、区委常委会确定的需区政府落实的，区政府常委会、区长办公会确定的主要任务目标、重点工作、重大事项；

（四）政府以及部门、单位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五）领导同志关注、社会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和人民群众关心的民生问题；

（六）镇（街道）季度经济运行，全区民生实事项目推进；

（七）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政府督查工作的程序

政府督查工作要按照规范、高效、闭合的原则，进一步优化运转机制，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一）立项。对《政府工作报告》和区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区长办公会议、专题会议等重要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以及领导批示、交办事项，区政府督查室要立即分解立项，逐项明确牵头领导、承办单位、责任人员和办结时限，提出具体的办理要求。对需要以政府名义进行督查的事项，有关部门、单位需先向区政府督查室提出申请，经区政府督查室审核报政府有关领导同志同意后列入督查事项。非正常渠道转送或属部门内部职能的督查申请事项一律不予立项。

（二）交办。督查事项经区政府办公室领导审定同意后，以区政府督查室的名义发督查通知，对承办单位提出工作要求。对需要几个部门共同办理落实的事项，应明确主办单位、协办单位及其相应职责，确保督查事项落到实处。

（三）承办。承办单位接到督查通知后，要按照相关要求，认真研究工作措施，按时完成办理任务，并在规定时限内向区政府督查室写出办理情况报告。

（四）督办。区政府督查室要及时对承办单位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调度、督导，确保按时办结。对情况复杂、矛盾突出的重大事项，要组织有关人员，现场进行督查、指导和协调，推动问题尽快解决，必要时对落实情况安排“回头看”。

（五）审核。区政府督查室对承办单位上报的办理报告要严格审核，对不符合办理要求的，退回承办单位重新办理。

（六）报告。区政府督查室按照“一事一报”的原则，根据实际督查情况和承办单

位的办理报告，整理形成督查办理报告，及时报请政府相关领导阅批。对具有全局性、典型性的督查事项，要针对存在的问题，认真分析有关情况，提出对策建议，为政府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七）归档。对经政府领导阅批同意的已办结事项，区政府督查室要及时进行收集、整理、立卷、归档，建立电子档案，或按照要求移交档案部门管理。

五、政府督查工作事项的办理期限

（一）对中央和省、市、区印发的重要文件、召开的重要会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凡要求报告贯彻落实情况的，要按时限要求报告。

（二）对领导同志批示、交办事项，承办单位应在接到办理通知7个工作日内完成办理工作并报送办理报告。确因情况复杂、不能按时办结的，要提前向区政府督查室报告原因和进展情况，并申请延长办理期限。

（三）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答复，期限为3个月，涉及面广、处理难度大的问题，最迟不得超过6个月。

（四）督查事项的办理报告均以承办机关名义上报交办机关。办理报告应做到观点明确，事实清楚，结论准确，格式规范，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按照规定印送一式两份，同时报送电子版。

六、政府督查工作的职权

区政府督查室由政府授权开展督促检查工作。要充分发挥区政府督查室的作用，确保督查工作的实效性和权威性。

（一）督办权。对中央和省、市、区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及领导同志批示、交办的事项，区政府督查室有权对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进行情况调度，督促进展情况，反馈落实意见。

（二）协调权。对涉及多个部门、单位的督查事项，经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区政府督查室可召集有关单位召开会议进行沟通协调，明确工作任务，必要时可组成联合督查组开展督促检查工作。

（三）知情权。区政府督查室负责人应列席参加政府的重要综合性会议，参与政府领导组织的重大调研、现场办公等活动。

（四）建议权。根据督查过程中掌握的情况，区政府督查室可以向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或分管领导同志直接反映相关情况，提出工作建议。

（五）通报权。区政府督查室经政府领导同志同意，以督查通报或其他方式，对承办单位的办理工作进行通报。涉及违法违纪的应及时将有关情况和线索报送监察机关执纪问责。

七、政府督查工作的方式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积极探索，开拓创新，不断完善督查方式，提高督查工作的实效性。

（一）书面调度检查。对需要报告办理结果的督查事项，区政府督查室要以督查

通知的形式，书面通知承办单位，明确提出办理时限和要求。承办单位要根据时限要求，书面报送办理情况。

（二）电话督导检查。对紧急督查事项，或不适合下达书面通知的督查事项，区政府督查室可电话通知承办部门、单位抓紧办理，并跟踪督办进展情况。

（三）组织现场察看。对情况复杂、承办单位落实有难度的督查事项，区政府督查室或主办单位要会同相关单位进行现场调查，研究解决问题的具体办法。

（四）邀请视察检查。围绕政府重点工作、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建设推进落实情况，经区政府领导同志同意后，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检查，认真吸收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督查工作。

（五）引入第三方评估。充分发挥第三方机构的专业评估作用，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选择高等院校、研究咨询机构、社会组织或专业评估公司等，对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专业评估。

（六）开展联合行动。对事关全局、涉及多个部门的督查事项，区政府督查室要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整合和动员各方力量，适时开展联合督查。

（七）实地复核调查。对已经办结的重大事项，督办单位要采取抽查、突查、暗访等方式，实地进行回访核查，确保问题得到妥善解决，切实巩固和提升督查落实的成效。

八、政府督查工作的推进机制

（一）健全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制度。对区政府主要领导确定的督查事项，区政府督查室要立即制定方案，分解任务。相关承办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要立即组织研究落实方案，落实具体责任人员，并第一时间启动办理工作。对全年性工作，要按照周度、月度、季度、半年和全年的时序，分阶段制定工作计划，并尽可能予以量化。区政府分管领导牵头开展的工作，由区政府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指导承办单位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办法，抓好工作落实。

（二）健全督办事项台账管理制度。区政府督查室对督办事项全部建立工作台账，按照近期（1个月以内）、中期（1—3个月）、长期（3个月以上）实行分类管理，定期对承办单位进行督导、调度和通报。对按时办结的事项要及时予以销号；逾期未办结的，以问题为导向进行跟踪督查，直至问题解决。

（三）健全难点问题协调推进制度。对经多次督办或延期后仍未办结的事项，区政府督查室要将承办单位所作的书面说明及进展情况呈报区政府领导阅示，按照区领导要求重点协调解决。情况复杂、涉及面大、仍难解决的，必要时可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或区长办公会议研究解决。

（四）健全督促检查多方联动制度。区政府督查室要加强与党委系统、政府职能部门、行政监察、专业审计、新闻媒体等单位的联系沟通，形成抓落实的联动机制。

对由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共同办理的事项，主办单位要主动征求有关单位意见，牵头开展各项工作，区政府督查室要积极予以支持和协调。对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区政府督查室要加强与人大、政协相关机构的沟通协调，采取专项督办、联合督办、现场督办、跟踪督办等方式，加大对承办单位的督导力度，如期完成办理任务。

（五）健全政府部门内部督查制度。区政府办公室作为政府中枢部门，要率先建立内部督查、通报、评价、考核等相关制度，严格落实工作责任，着力提升执行力，建立高效务实、协调有力的运行机制，确保政令畅通。政府各部门、单位要探索建立内部督查机制，对班子成员、内部科室承担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以及作风效能建设情况，及时进行督导检查，确保各项工作的落实。

（六）健全督查结果评价运用制度。区政府督查室通过《今日周村》报刊和内部通报等形式，适时、适度公开督办事项落实情况。对工作扎实、成效显著的单位通报表扬；对执行不力、问题突出的，直接通报具体单位，不以“部分”、“个别”、“少数”等模糊表述代替。将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办理督查事项情况作为党委政府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年度考核内容，由区政府督查室在全面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各承办单位逐一提出考核评价意见。对工作消极、落实不力，造成严重影响的；督查通报连续3次点名批评的；以及督查过程中发现的“为官不为”行为，区政府督查室要及时向监察机关移交相关线索，并在年度考核中提出相应处理建议。

九、政府督查工作队伍建设

（一）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把督查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使机构设置、人员配备与新的形势任务相适应。区政府督查室为区政府办室内设机构，要按照中央、省、市、区关于机构编制和干部配备的有关规定，在不突破规定职数的前提下，统筹考虑人员选配工作。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督查工作人员选拔和培养，配备得力干部，做到专职专用。

（二）各单位要根据工作需要，积极探索建立督查专员制度。要选配理论政策水平高，熟悉督查业务，经验丰富、公道正派的同志担任督查专员，充实督查工作力量。

（三）各单位要积极创造条件，从各方面支持督查工作人员开展工作。要将督查工作所需经费纳入部门预算，予以足额保障。

（四）各单位督查工作人员要自觉加强学习，严守政治纪律、工作纪律、廉政纪律，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勇于担当，敢于负责，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综合素质，努力树立督查队伍的良好形象。

本办法由区政府督查室负责解释，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强化区政府系统督查工作的通知》（周政办字〔2014〕33号）同时废止。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我区供暖价格和对低收入群体 继续实行供暖补贴的通知

周政办发〔2016〕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各大企业，驻周各行政企事业单位：

近年来，市场煤炭价格大幅度下降，热力企业供热成本随之下降。为更好地惠及民生，经多方征求意见、调查论证，举行价格听证，区政府第34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适当降低我区供暖价格，同时对低收入群体实行供暖补贴。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整供暖价格

（一）居民供暖价格由现行按套内建筑面积23.5元/平方米调整为22元/平方米。复式住宅单层安装采暖设施的，按单层面积加收30%供暖费；双层均安装采暖设施的，按全部面积计收供暖费；阁楼安装采暖设施且有房产证的，按房产证注明面积计收供暖费；阁楼安装采暖设施没有房产证的，按阁楼下层住房面积的50%计收供暖费；地下室、杂物间、车库安装采暖设施的，按居民住宅供暖价格计收供暖费。

（二）非居民采暖（包括学校、幼儿园、敬老院等对外出租及商业经营用房），仍执行建筑面积30元/平方米。楼层高度超过3.5米的，每超过1米加收15%供暖费（不足1米的按1米计算）。

（三）学校、幼儿园、敬老院、居（村）委会等（不包括对外出租及商业经营用房），供暖价格由现行的22.2元/平方米调整为20.7元/平方米。

（四）热源企业供热力公司取暖用蒸汽价格由每吉焦50元调整为每吉焦45.5元。

（五）热源企业、热力公司供社会换热站居民取暖用蒸汽价格由每吉焦55元调整为每吉焦50.5元。

（六）社会换热站供暖价格按上述价格标准执行。

（七）居民家庭安装小型换热设备，按照每个换热器每供暖季300元收取供暖费。

（八）供暖延长期由区供热主管部门，根据当年天气变化情况提出延长供暖时间方案，报区政府批准后由各供热企业予以实施。

（九）2015—2016年供暖期，已经缴纳供暖费的用户，降价后多交纳的供暖费，

可本着自愿的原则，自行选择直接退费或抵减明年供暖费用。

二、继续对低收入群体发放供暖补贴

（一）供暖补贴对象：在区人社部门登记并领取失业救济金的失业人员；在区民政部门登记的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的人员。

（二）补贴标准：对低收入群体的供暖补贴实行定额补贴的办法，城市低保对象按户补贴，每户补贴 370 元；失业人员按人补贴，每人补贴 185 元。

（三）补贴方式：供暖价格补贴采取明补的方式。由区人社部门、民政部门具体核对应该享受供暖补贴的对象，核对无误后，按现行社会保障金和生活救助金的发放渠道，将供暖补贴直接发放给补贴对象本人。失业人员的补贴由区人社部门负责发放；城市低保户的补贴由区民政部门负责发放。补贴发放前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告，于每年的 11 月 15 日前发放完毕。

三、实施煤热价格联动机制

对蒸汽价格继续实行动态管理。煤热价格联动基本政策和操作机制，参照淄博市中心城区热源企业平均标煤单价涨跌变动情况和调整幅度，对接我市其他区、县蒸汽价格水平，结合我区热源企业实际情况，适时调整热源企业蒸汽价格。

四、认真落实供暖价格政策

此次居民供暖价格调整，关系到广大居民的切身利益。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密切合作，认真落实区政府供暖降价惠民措施。供热主管部门负责督导热力公司落实好热价政策和退费工作。物价部门要加强对供暖价格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行为。财政部门负责补贴资金的筹措，及时足额拨付区人社部门、民政部门，并会同审计部门切实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区人社部门、民政部门负责补贴对象资格审定和补贴资金的发放工作，确保补贴对象不重不漏，资金发放准确及时。供热主管部门要进一步督促热力生产经营企业加强内部管理，降低供热成本，保证供热质量，确保供暖价格调整后，供热温度、服务质量不降低。

本通知自 2015 年 11 月 15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14 日。《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我区供暖价格和对低收入群体实行供暖补贴的通知》（周政办发〔2008〕71 号）自本通知施行之日起同时废止。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1 月 11 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区集中开展安全生产“五打” 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6〕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全区集中开展安全生产“五打”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月29日

全区集中开展安全生产“五打” 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秩序，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区政府决定在全区范围内集中开展安全生产“五打”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行为，有效防范事故发生。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守安全红线、底线，强化政府监管责任落实，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执法监察，铁腕打击和惩治各类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等行为，坚决依法关闭取缔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等单位，规范安全生产秩序，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促进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整治重点

整治范围：非法生产，重点整治化工、矿山、冶金建材、涉氨粉尘等企业；非法经营、储存，重点整治化工、矿山、冶金建材、涉氨粉尘等单位；非法建设，重点整治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村（社区）等重点区域在建工程；非法运输，重点整治危险物品运输车、大型客货车、校车等。

整治内容：重点整治企业单位无相关手续、资质证照，或手续、资质证照不全非法从事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等行为。

三、方法步骤

（一）动员部署，制定方案（1月31日前）。各级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目标要求、工作措施，成立组织机构，召开会议动员部署，广泛宣传发动，营造浓厚舆论范围。

（二）排查摸底，自查自纠（2月1日-3月31日）。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属地管理”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组织有关部门、单位对辖区进行全面排查摸底，做到不留死角和盲区，实现全覆盖、无缝隙。要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限期整改，认真开展自查自纠。要分级建立排查档案，做到一镇（街道）一册。

（三）联合执法，集中整治（4月1日-5月31日）。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组织对辖区或所辖行业领域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行为开展集中执法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逐一进行处理和落实。对整改难度大的违法行为提交区政府，由区政府组织有关部门成立联合执法组，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合力整治到位。

（四）巩固深化，建章立制（6月15日前）。各级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回头看”活动，加强对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企业单位的检查巡查，确保停产整顿到位、关闭取缔到位。要认真总结经验做法，针对发现的问题，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补齐“短板”，堵塞漏洞，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巩固深化专项整治成效。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要求，认真制定工作方案，把“五打”专项行动与安全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专项执法检查紧密结合起来，有计划、有步骤、有针对性地推进，确保“五打”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二）落实监管责任。各级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抓好本辖区、本领域“五打”专项整治行动。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对辖区内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行为进行全面监管，特别是对辖区内非法化工企业（单位）、非法冶金建材企业、工业园区、村（社区）等重点区域非法在建工程；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涉氨涉尘等领域违法行为由区安监局牵头负责；燃气领域违法行为由区住建局牵头负责；非法危险物品运输车由区交通运输局牵头负责；非法大型客货车、非法小车等其他非法运输行为由周村交警大队牵头负责；非法校车整治由区教体局牵头负责；烟花爆竹等领域非

法行为由区公安分局牵头负责。消防、民政、卫计、农业、水务、旅游、服务业办等其他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单位），要针对本行业领域存在的非法行为，明确细化整治重点和打击内容，全面开展“五打”专项整治行动。

（三）严厉打击整治。各级各部门要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行政手段，坚持“刑责治安”，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行为，严厉惩治有关人员。对情节恶劣、屡禁不止、可能导致较大以上事故的非法行为，要重拳出击，公开严惩，形成强大的影响力、威慑力。要进一步强化责任，严格落实“四个一律”打击措施，即对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和经停产整顿仍未达到要求的，一律关闭取缔；对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的有关单位和责任人，一律按规定上限予以处罚；对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建设、运输的单位，一律责令停产整顿，并严格落实监管措施；对触犯法律的有关单位和人员，一律依法严格追究法律责任。

（四）全面督导检查。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对所属行业领域的监督检查和暗查暗访，挂包镇、街道领导及部门要及时调度掌握工作情况，协调解决相关问题。区监察局要定期、不定期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推动专项整治行动扎实开展。

（五）强化责任追究。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五打”专项行动工作责任，对走过场、流于形式的，该处理未处理的，要严肃追究有关部门、有关人员的责任。对非法行为没有采取有效制止措施的，将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乡镇辖区一个月内发现1处且没有采取有效制止措施的，对乡镇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一律撤职”的规定，从重处理。

（六）加强社会监督。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发挥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的作用，鼓励发动群众举报、媒体曝光非法行为，形成强有力的社会监督机制。要进一步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兑现举报奖励。要坚持和完善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对非法行为严重的地方和企业，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开曝光，接受社会监督。

（七）及时报送信息。各级各部门要认真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及时向区安委会办公室报送相关工作情况。“五打”专项整治行动每个阶段结束前，将“五打”专项整治行动统计报表及清单报送区安委会办公室。“五打”专项整治行动结束后，将工作总结于6月15日前报送区安委会办公室。（联系电话：6195211；电子邮箱：zcqawhbgs@163.com）。

附件：区安全生产“五打”专项整治行动统计报表

附件

区安全生产“五打”专项整治行动统计报表

	行业领域	排查情况		处理情况			
		排查企业单位 (家)	排查非法行为 (处)	罚款 (万元)	限期 整改 (家)	停产 停业 (家)	取缔 关闭 (家)
非法生产	危化品						
	矿山						
	冶金建材						
	涉氨涉尘						
	其他						
非法经营、 储存	危化品						
	烟花爆竹						
	民爆器材						
	燃气						
	其他						
非法运输	危险物品运输车						
	大型客货车						
	小车						
	其他						
非法建设	各类在建工程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区总工会区安监局“查身边隐患、 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活动 2016 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6〕3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区总工会、区安监局制定的《“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活动 2016 年行动方案》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进一步发挥广大职工在安全生产中的积极作用。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1 月 7 日

“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 活动 2016 年行动方案

区总工会 区安监局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的意见》（鲁政办字〔2015〕198 号）和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总工会市安监局“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活动 2016 年行动方案的通知》精神，推进我区“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以下简称“查保促”活动）扎实开展，努力实现群众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全员化、制度化、长效化，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查保促”活动 2016 年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系列重要讲话和批示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守红线底线，勇于改革创新，充分发挥工会组织体系健全和联系职工密切的优势，以深化“查保促”活动为抓手，进一步健全完善群众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切实维护职工生命安全健康权益，推动职工劳动环境的有效改善，促进全区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安全发展。

二、主题目标

抓住一个主题：即“明责、扩面、提质”。“明责”是指重点明确企业在安全生产中

的主体责任和职工在安全生产中的岗位责任，认真履行好各自职责；“扩面”是指着力扩大“查保促”活动的覆盖面，尽量把所有企事业单位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纳入工作范围；“提质”是指要不断提高“查保促”工作的质量，在减少安全事故、保障职工安全健康方面切实发挥作用。

突出两个重点：即突出重点行业（高危行业尤其是危险化学品行业）和重点领域（非公中小企业）。

达到一个目标：通过组织职工积极参与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和广泛开展“查保促”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努力构建有利于职工参与监督安全生产的长效机制，切实调动职工防范查找、督促整改安全隐患的主动性自觉性，有效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在促进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中作出新贡献。

三、时间安排

活动贯穿 2016 年全年。其中，从文件下发之日起到 2016 年 4 月底，开展全区“查保促”活动集中行动。各级工会要将“查保促”活动作为 2016 年的“一把手”工程进行部署落实，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查保促”活动。

四、行动内容

（一）强化长效机制建设。即以“六查、四保、三促”为主要内容，健全完善群众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在“查”上，实行定期查与随手查相结合，做到“六查”（查安全生产制度落实、查职工标准化作业、查生产设备安全防护、查职工劳动保护用品配备、查安全生产定置管理、查安全生产现场关键点控制），对发现重大隐患的职工给予奖励；在“保”上，主要强化职工的安全意识教育和安全技能培训，督促企业落实安保措施，做到“四保”（保自身安全、保他人安全、保设备安全、保环境安全）；在“促”上，深入开展“我为安全生产献一计”、“节能减排职工行动”等安全合理化建议“金点子”活动，促进企业改善职工劳动条件、作业环境，共同推进“三促”（促安全发展、促绿色发展、促低碳发展）。进一步发挥职代会在推进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工作中的作用，健全完善各级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组织，落实职代会审议企业安全生产制度的职权，建立单位负责人每年向职代会报告一次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工作制度、职工代表安全巡视制度、设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组，深入推进“职代会保安全”、“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工作，从制度机制上维护职工安全健康权益。构筑安全生产工作坚固的群众防线。

（二）强化职工安全教育培训。一是区总工会与区安监局配合，年内举办 1—2 期非公中小企业负责人培训班，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对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的重视程度。二是组织一线职工参加培训，教育广大职工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自觉抵制和举报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行为，积极认真地排查安全隐患和职业危害，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所有建会企业全部职工年内至少参加 1 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三是组织开展应急处置逃生自救演练活动，提高广大职工在遇到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处置、逃生自救意识和能力。所有建会企业年内至少组织 2 次安全应

急演练，企业班组 100%参与。四是组织全区职业病现状统计调查，针对重点领域开展职业健康工作专项整治和职工自我保护的教育培训，减少职业病的发生和危害，巩固职业健康基础建设成果。

（三）强化隐患排查整改。在广泛发动职工查找自身、工作环境、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职业健康隐患的基础上，各级工会特别是企业工会要对职工排查出的隐患全部建立台账，明确隐患的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等相关信息。督促做好隐患整改治理，能由个人和岗位改正的要迅速改正，能在班组解决的迅速解决，能通过车间整改的迅速整改。各级工会组织要监督隐患的整改落实情况，对不能及时整改的安全隐患要通知企业，并督促企业制定整改方案；对重大安全隐患，要及时提请安监局进行挂牌督办。对安全生产隐患不进行整改的企业要及时向区安监局反映，安监局监督举报电话 0533—6800001。

（四）强化载体建设和作用发挥。一是继续开展“手指口述”操作法的推广普及、“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征集”、“安全隐患随手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等活动，并充分利用 QQ 群、微信等新媒体平台，让广大职工充分参与到活动中来。二是积极开展安全隐患“四查”活动，即职工“排查隐患”、专家“查找隐患”、职工代表“巡查隐患”和班组“互查隐患”。三是广泛开展“四面镜子照安全”活动，即督促企业用“望远镜”统揽全局，对安全工作做出整体规划；教育发动职工用“显微镜”排查隐患，从细微处进行隐患排查；引导企业安全管理人员用“放大镜”来进行安全检查，对检查的问题和职工排查出的隐患高度重视，用放大法去看待；最终实现用“透视镜”看安全本质，对不安全、不稳定、不协调的各种现象加以汇总分析，看清内在的本质问题，进而加以调整改进，从而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

（五）强化职工安全文化建设。一是广泛开展安全“十个一”活动（读一本安全生产的书，提一条安全生产建议，做一次安全事故的研判分析，看一场安全生产录像或电影，接受一次安全生产培训，当一天安全检查员，结一个安全帮教对子，开展一次班组安全互查，组织一次安全文艺活动，开展一次安全生产签名宣誓活动），引导职工牢固树立安全理念、切实提高安全能力。二是开展“家文化”进班组活动，通过亲情寄语、一张全家福、一封家书、员工家属交流会、安全特使等活动，把亲情因素持续不断地注入到职工日常工作中，使职工从对亲人对家庭的珍惜角度上增强自我保护的责任感、压力感，从而在行动上杜绝违章操作，防止事故的发生。三是开展安全警句征集、安全漫画展、安全文化征文、“说身边安全人、讲身边安全事”主题演讲等活动，营造人人、事事、处处保安全和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

（六）强化“查保促”活动宣传力度。发挥各类宣传舆论阵地作用，利用“安全生产月”、“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以及春节、“五一”、“十一”等重要时间节点，善用 QQ 群、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广泛向职工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查保促”活动相关知识。活动中注重总结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先进典型引领作用，推动“查保促”活动广泛深入开展。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省市区“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具体安排，把“查保促”活动作为 2016 年各级工会工作的重中之重，作为工会组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维权的重要举措，提高认识，明确职责，制定方案，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各镇、街道总工会要建立与镇（街道）安办的沟通协作机制，使“查保促”活动与政府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步调一致，效果叠加。

(二) 抓好督导检查。区总工会编写内容详实具体，可操作性强的“查保促”活动督导手册，各镇、街道总工会，区直有关部门工会，直属工会重点对危险化学品行业中的非公中小企业进行督导，采取随机抽查、深入现场等方式进行，确保“查保促”活动在重点行业领域实现全覆盖。集中行动期间，各镇、街道总工会，区直有关部门工会，直属工会要对所属化工、非煤矿山、冶金、建筑、交通、建材等高危行业的所有企业全部进行一次督导。省、市总工会将在 1 月和 3 月中下旬进行 2 次集中督导。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走访、座谈讨论等多种方法，对“查保促”集中行动方案的制定、职工安全教育培训的组织、各类活动载体作用的发挥、实行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健全完善群众性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等情况进行检查督导。督导的重点为高危行业的非公中小企业，由督导组随机抽取确定。

(三) 制定奖惩制度。对于开展“查保促”活动不力的单位，取消其当年度“安康杯”竞赛及其他综合性奖励项目的参评资格。对“查保促”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特别是对发现重大安全隐患、避免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的个人以及在活动中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的车间和班组，优先推荐授予各级劳动奖章和工人先锋号。对提出安全合理化建议中的“金点子”和查出重大安全隐患并由企业整改完成，有效避免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的职工，除给予精神奖励外，根据各自实际情况给予物质奖励。

各镇、街道总工会，区直有关部门工会，直属工会要将“查保促”活动进展情况于每月 25 日前报区工会。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放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6〕4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放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

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严格遵照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月8日

周村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放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案

为深刻吸取深圳光明新区泰裕工业园“12.20”特别重大滑坡事故教训，严防类似事故发生。根据全市《关于开展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放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的通知》（淄政办发明电〔2015〕35号）有关要求，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区范围内集中开展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放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整治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按照“属地治理、务求实效、标本兼治、突出重点、严管重罚”的原则，由全区建筑渣土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协调，各成员单位相互配合，齐抓共管，扎实有效地在开展好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的专项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切实将各类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二、整治任务

周村区建筑渣土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照《关于加强建筑渣土管理工作的意见》（周政发〔2013〕97号）有关要求，全力落实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一）对现有建筑垃圾、渣土堆的治理。对全区建筑渣土堆、在原有绿化、篷盖等措施的基础上，集中进行一次拉网式排查，重点对距离居民区、建筑物、公共场所、交通设施等较近的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堆及未经批准私设的堆土场实施重点排查，对暂时既不能清运又不能使用的要进行降低高度，构筑护坡、全面绿化、篷盖围挡，对私设的渣土堆放场各责任单位要查明情况，消除隐患，依法取缔。

（二）对新产生建筑渣土堆（垃圾）的处置。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需要处置渣土时应当在三日内向区建筑渣土领导小组办公室申请办理建筑渣土处置核准手续，缴纳保证金，办理《建筑渣土准运证》交由有资质的运输公司按照审批的路线、时间，运往指定的消纳场地进行处理。从建筑渣土的产生、运输到消纳形成闭合式监管机制，确保不再形成新的建筑渣土堆。

（三）各责任单位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要建立台账，做好风险评估，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和具体责任人，对有隐患的要立即采取措施关闭取缔。

（四）对违法运输和倾倒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及私设倾倒点的单位和个人，要严格依法查处。

（五）对建筑工地产生的建筑渣土要及时清运，原则上施工现场不允许存放建筑渣土堆，对因特殊原因不能清运的，要按规定进行篷盖围挡，渣土高度不能超过2米。

三、实施步骤

（一）排查摸底阶段（2016年1月5日—1月10日）。各相关单位制定整治方案，明确目标，落实责任，对辖区内建筑渣土堆（垃圾）进行一次地毯式排查。包括位置、周边环境、数量、种类、存在的隐患、产生单位等内容，建立明细台账，分清责任，下达整治任务。目前此项工作初步完成，各责任单位在工作过程中，要对新发现地建筑渣土堆及时报区环卫局进行集中登记。

（二）集中整治阶段（2016年1月10日—1月20日）。各责任单位要对辖区内建筑渣土堆（垃圾）采取清运、降低高度、构筑护坡、围挡绿化、覆盖的方式，在规定时间内集中整治消除安全隐患。

（三）总结提高长效管理阶段（2016年1月底，以后长期）。

各责任单位要对集中整治进行认真梳理总结，巩固成果，由集中整治转化为长效管理。

四、责任分工

区环卫局负责制定建筑渣土审核处置计划，办理建筑渣土准运手续。

区公安分局负责依法查处整治中不服从管理及暴力抗法等违法行为。

周村交警大队负责对无《禁区通行证》或者未按照《禁区通行证》规定的运输路线、时间运行的建筑垃圾（渣土）运输车辆的查处。

区住建局负责对建筑工地和市政工程施工现场渣土的处置管理。

区交通运输局负责对非法营运或者超限、超高、超载运输建筑垃圾（渣土）车辆的查处。

区城管执法局负责对运输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发生撒漏现象或者随意倾倒建筑垃圾行为的查处。

区环保分局负责对建设扬尘污染控制提出要求并加强监管。

区房管局负责国有土地上的房屋拆除工地的标准化管理及拆迁垃圾的监管处置工作。

区园林局负责做好绿化施工现场渣土处置工作。

周村公路分局负责做好国省道路域环境内的渣土治理工作。

王村镇负责做好辖区内建筑渣土堆（垃圾）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全面工作。

区供暖、供气、供水设施建设管理单位，在管网施工前，须到区环卫局办理施工渣土处置手续，完工后及时清理所产生的建筑渣土。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此次建筑垃圾、渣土堆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是我区加强城市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建设的重要举措。各部门、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统一行动、相互配合，做到人员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确保整治工作达到预期效果。

（二）加强组织、统一领导。全区建筑渣土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开展建筑垃圾、渣土堆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工作的统一领导，组织、督促、协调各成员单位之间、部门之间建立健全沟通协调机制，加强配合，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三）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建筑垃圾、渣土堆安全隐患排查必须严格按方案要求开展工作，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狠抓落实。

（四）强化监督、建立长效。各相关部门、单位要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对专项整治工作加强日常监管。同时，要举一反三，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逐步完善长效管理机制。要强化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对各界反映的问题和线索，逐条对照落实责任，并逐一处置到位。

附件：全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情况一览表

附件

全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情况一览表

序号	位置	周边环境	种类	数量（立方米）	责任单位
1	黑山垃圾场西区	靠近胜利公墓	混合渣土	20 万	南郊镇
2	黑山垃圾场东区	北侧有一养殖户	混合渣土	40 万	区环卫局
3	正阳路东韩家窝（私人）	北侧靠近部队靶场	建筑渣土	30 万	南郊镇
4	南郊镇张楼村北	靠近村民楼	渣土	10 万	南郊镇
5	北郊镇北崖悦澜湾东侧	靠近楼区	土堆	5 万	区住建局
6	张周路原南营建安公司	周边电线杆较多	建筑渣土	10 万	北郊镇
7	碧桂园东坞村西侧	靠近楼区	建筑渣土	5 万	区住建局
8	美达房地产北侧	靠近居民区	土堆	3 万	区住建局
9	西塘村安置楼西侧	旁边有一住户	建筑渣土	3 千	永安街街道
10	西马村唐槐雅居西侧	靠近安置楼	土堆	3 万	青年路街道
11	广电路恒星路口东侧	靠近公路线杆较多	建筑渣土	3 万	青年路街道
12	恒星路天煜工地内	靠近在建施工楼	建筑渣土	2 万	区住建局
13	恒星路新民村 1 号楼前	紧靠居民楼	土堆	3 万	青年路街道
14	新华大道科沃化工西侧	有一养殖户	建筑渣土	1 万	经济开发区
15	西北外环新华大道北侧	靠近公路、线杆较多	建筑渣土	1 万	经济开发区
16	恒星路宏信化工西墙外	电线杆较多	建筑渣土	3 千	永安街街道
17	电厂路西外环路口北侧	靠近前进墓地	建筑渣土	3 千	永安街街道
18	美丽置业北侧	周边有零散住户	土堆	1 万	区住建局
19	原和平建安公司院内	靠近居民楼	建筑渣土	5 千	大街街道
20	新华医疗北门西北侧	靠近厂房	建筑渣土	10 万	北郊镇
备注：1. 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包含各类填埋场、倾倒点（包括经批准和私自设立的）。 2. 周边环境要体现是否有居住区、建筑物、公共场所、交通设施等。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区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 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6〕5号

王村镇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企业：

现将《全区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月23日

全区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 实 施 方 案

为认真吸取山东平邑“12.25”石膏矿坍塌事故教训，加快推进我区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区政府决定在全区开展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整治目标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和安全红线意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采取断然措施，在全区集中开展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行动，坚决根治和消除制约我区非煤矿山安全稳定的采空区安全隐患，建立完善采空区安全监管治理长效机制，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整治范围

全区所有地下非煤矿山采空区。

三、整治步骤

（一）调查摸底（1月25日前）

由区安监局负责对未关闭地下开采粘土矿的采空区进行调查摸底（非煤矿山采空区调查表见附件）。矿山企业要提供矿区井上井下对照图，写明目前采空区地面附着物（农田范围、居民区范围、建筑厂房范围或是荒芜土地以及电力、通讯、水利等其

它设施)。要如实调查、摸清采空区情况，1月25日前完成非煤矿山采空区调查表、文字说明和相关资料。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会同王村镇政府根据责任分工对废弃矿山采空区进行调查摸底。

通过重新调查摸底，要全面摸清辖区地下非煤矿山采空区情况，确保数据真实准确、无一遗漏，并建立采空区基本情况数据库。

(二) 论证审查(1月26日至2月28日)

1. 对未关闭地下开采粘土矿，经调查摸底，凡存在大面积采空区，可能造成冒顶事故的，按照一矿一策原则，须由矿山企业聘请有资质机构进行论证，明确采空区治理措施，制定采空区安全隐患治理方案。具备放顶条件的，制定放顶方案和安全保障措施，组织实施强制性放顶，彻底消除隐患；不具备放顶条件的，实施切实可行的支护措施，加强日常管理和监控，确保安全。由区安监局负责组织专家对未关闭地下开采粘土矿采空区安全隐患治理方案进行审查，审查工作须在2月28日前完成。

2. 由周村国土资源分局配合王村镇政府制定已关闭或废弃地下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治理设计及民居、厂房、其它设施设备搬迁或加固方案。各矿山企业要将已关闭或废弃地下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治理设计报周村国土资源分局，由周村国土资源分局负责组织专家组评审，严格落实“谁评审、谁签字、谁负责”，并将评审情况于2月28日报区安监局。

(三) 隐患整治(3月1日至9月30日)

9月30日前，各矿山企业严格按照设计方案完成采空区治理任务。

1. 未关闭地下非煤矿山采矿形成的采空区，由区安监局、王村镇政府按照先急后缓的原则，组织各矿山企业按《安全设施设计》要求完成采空区治理任务。对影响地下矿山安全生产和威胁地表建筑物、构筑物的采空区，必须优先治理。需强制放顶的地下开采粘土矿要严格按照放顶方案进行治理，不具备强制放顶条件的地下开采粘土矿要按期完成采空区支护。

2. 已关闭或废弃地下非煤矿山采矿形成的采空区，由周村国土资源分局、王村镇政府按治理设计要求完成采空区治理任务。整治期间，要如实填写施工日志，记录当日施工人员、动用机械设备、工程量及物料等，建立采空区治理台账。

3. 各单位重要治理工程要有音像资料，并每周向区安监局报送治理信息。

(四) 整治验收(10月1日至10月31日)

区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实际情况对采空区治理情况进行逐矿验收，必要时可通过政府招标方式，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确保整治工作达到设计要求，

切实消除事故隐患。对未关闭矿山企业到期未完成采空区安全隐患治理任务或经验收不合格的，坚决停产，并依法实施严厉处罚，直至关闭取缔。对已关闭矿山企业到期未完成采空区安全隐患治理任务或经验收不合格的，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四、有关要求

（一）压实整治责任。各地下非煤矿山企业要认真排查本矿区内采空区基本情况，认真落实各项安全措施，保证人员、物资、资金到位，确保按期完成采空区治理任务。王村镇政府要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保证整治期间安全稳定，强力推进辖区内采空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行动有效开展，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采空区安全隐患治理任务。周村国土资源分局要摸清已关闭和废弃地下非煤矿山采空区底数，确保治理无遗漏并抓好治理工作督导。区安监局要做好工作督导、协调，及时调度工作进展情况，确保各项治理措施落实，并会同王村镇政府抓好未关闭地下非煤矿山的采空区治理工作。

（二）加强检查督导。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将每月调度、通报全区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整治进展情况。王村镇政府、相关部门于每月3日前将上月辖区内非煤矿山采空区安全隐患整治情况报区安监局。

（三）实施严厉问责。对采空区安全隐患整治进展迟缓的，区政府将约谈有关负责人；对因工作不落实、履职不到位导致隐患整治迟缓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将按照《淄博市国家工作人员“为官不为”行为问责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对谎报、瞒报采空区有关数据的，严格按《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有关规定处理；对整治期间组织不严密、措施不得力，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或重大险情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实施严厉问责。

（四）构建长效机制。要以此次整治为契机，不断加强和规范采空区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强化安全管理和监督。要加强信息统计，建立隐患数据库，加强隐患排查治理的基础性工作。要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分级管理、分级监控制度，实现隐患登记、整改、销号的闭环式管理，预防和杜绝事故发生。

附件：周村区非煤矿山采空区调查表

附件

周村区非煤矿山采空区调查表

序号	矿山企业名称	坐落位置	开采矿种	批准开采范围	上下限	建矿时间	闭坑时间	开采范围	面积	开采深度	矿层厚度	采空区			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位置	形成时间	当时治理状况		

注：1. 逐矿收集井上下对照图。

2. 写明目前采空区地面附着物（农田范围、居民区范围、建筑厂房范围或是荒芜土地以及电力、通讯、水利等其他设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重点行业环保治理 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6〕6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重点行业环保治理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月26日

周村区重点行业环保治理实施方案

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也是新《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的第一年。为进一步加大环境保护工作力度，彻底解决全区大气污染问题，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重点行业环保综合治理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根据《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按日连续处罚办法》、《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年度全市环境保护综合治理工作任务的通知》（厅发〔2016〕3号）要求，以改善空气环境质量为核心，全面推进大气污染防治，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彻底解决大气环境污染问题。

二、治理范围及污染物排放标准

治理范围：全区所有燃煤电厂、锅炉企业、建陶企业、烧结砖企业、熔块企业、耐火材料生产企业、铸造企业、碳素企业。

污染物排放标准：电厂超低排放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在基准氧含量为6%的条件下，浓度分别控制在5、35、50毫克/立方米以下；锅炉超低排放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在基准氧含量为9%的条件下，浓度分别控制在10、50、100毫克/立方米以下；建陶企业喷雾干燥塔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

硫、氮氧化物浓度分别控制在 30、100、200 毫克/立方米以下，辊道窑、隧道窑、梭式窑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分别控制在 30、100、300 毫克/立方米以下；烧结砖企业原料破碎及制备成型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浓度分别控制在 30 毫克/立方米以下，干燥焙烧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分别控制在 30、300、200 毫克/立方米以下；耐材、铸造、碳素、熔块企业以煤、重油、煤制气等为燃料的炉窑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分别控制在 50、300、300 毫克/立方米以下，以轻油、天然气等为燃料的炉窑或电炉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分别控制在 20、200、200 毫克/立方米以下。

三、治理要求

（一）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治理。周北热电公司在 2016 年 8 月前，完成 2 台 130 吨锅炉超低排放治理，确保污染物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并更换配套超低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在 2016 年 12 月前，完成其余 2 台 130 吨锅炉超低排放治理，确保污染物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并更换配套超低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嘉周热力公司在 2016 年 8 月前，完成 2 台 130 吨锅炉超低排放治理，确保污染物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并更换配套超低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在 2016 年 12 月前，完成 3 台 75 吨锅炉超低排放治理，确保污染物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并更换配套超低排放自动监测设备。

（二）燃煤锅炉企业环保治理。淄博王村纸业有限公司、淄博中宏工贸有限公司、山东福王家具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 15 日前完成高效煤粉锅炉改造替代，确保污染物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届时不能完成高效煤粉锅炉改造替代的，实施停产治理，治理完成后方可申请恢复生产。对拒不停产、继续超标排污的，由所在镇组织对企业实施停产。情节严重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对其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处以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淄博钼冻纺织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底前根据绿动力提升工程要求，完成超低排放任务。

（三）建陶、烧结砖、耐材、熔块、铸造、碳素企业环保治理。2016 年 2 月 15 日前，未完善脱硫设施、未完善除尘设施、未建设脱硝设施、未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运行 4 项治理的建陶、烧结砖、耐材、熔块、铸造企业，一律实施停产治理；对未完善脱硫设施、未完善除尘设施、未建设脱硝设施 3 项治理的碳素企业，一律实施停产治理。对拒不停产、继续超标排污的，由所在镇、街道组织对企业实施停产，区环保分局实施环保处罚。情节严重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对其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处以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

停产治理的企业要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治理任务。建陶、烧结砖、耐材企业完善脱硫除尘设施，建设脱硝设施，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运行，确保污染物稳

定达标排放；熔块、铸造企业减少窑炉无组织排放，完善脱硫除尘设施，建设脱硝设施，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碳素企业完善脱硫除尘设施，建设脱硝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治理完成的企业，经所在镇、街道、区环保分局联合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治理验收过程中，区环保分局邀请脱硫脱硝治理专家进行把关；对未经批准，擅自恢复生产的，由区环保分局依法实施处罚，镇、街道组织对企业实施强制关停，情节严重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对其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处以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措施。2016年6月30日仍未完成治理任务的，由所在镇、街道组织对企业实施关停取缔。

四、职责分工

（一）各镇、街道牵头负责此次环保治理的宣传动员发动、综合调度和企业关停取缔的组织实施工作。

（二）区环保分局负责依法落实建陶、耐材、烧结砖、熔块、铸造、碳素等行业企业的治理要求；负责做好法律、法规解释和企业治理指导；负责对完成治理任务企业的验收以及环境违法案件的调查处理工作。

（三）区经信局负责督促落实燃煤电厂、燃煤锅炉、高效煤粉炉企业的治理要求。

（四）区工商局负责暂扣或吊销未完成治理任务或验收不合格企业营业执照工作。

（五）周村供电中心负责停止向未完成治理任务或验收不合格的企业供电。

（六）区公安分局负责对移送的环保违法案件的依法处理工作。对治理过程中出现的妨碍执行公务行为依法进行处理。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切实提高对重点企业治理工作的认识，尽快制定完善工作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工作实效。

（二）强化管理考核。各镇、街道牵头负责辖区内企业的治理工作，各有关部门要依据各自职责做好协调配合。区政府督查室、区环保分局扎实做好督查、督导工作，及时通报工作进展，对推诿扯皮、工作落实不力、不能按时完成治理任务的，实行环保“一票否决”，依法追究有关部门及具体责任人责任。

（三）广泛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环保法律、法规，宣传开展重点企业环保综合治理的重大意义，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充分发挥公众舆论监督作用，在全社会广泛营造支持环保治理的浓厚氛围。

附件：重点行业环保治理企业名单

附件

重点行业环保治理企业名单

序号	行业名称	企业名称	责任单位	督导单位
1	燃煤电厂	淄博嘉周热力有限公司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	区经信局
2		淄博周北热电有限公司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3	锅炉企业	淄博王村纸业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区经信局
4		淄博中宏工贸有限公司	北郊镇政府	
5		山东福王家具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6		淄博钥冻纺织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7	建陶企业	淄博嘉俊建陶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8		淄博荣佳建陶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9		淄博海通建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10	烧结砖企业	淄博市周村昌祝工贸有限公司(砖厂)	王村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11		淄博中博建材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12		淄博全耐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13		淄博平楼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14		淄博则瑶建材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15		淄博英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16		淄博鲁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王村镇政府	
17		淄博凤湖建材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18	耐火材料生产企业	周村振中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19		淄博诺旺工贸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20		周村科冠耐火材料经营部	王村镇政府	
21		周村炬轮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22		周村恒阳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23		淄博市周村红旗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24		周村运发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25		周村金刚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26		周村长宏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27		周村鲁东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28		淄博建化设备公司(周村兴和炉料厂)	王村镇政府	

29	耐火材料 生产企业	淄博浩然耐酸陶瓷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30		山东鲁圣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31		淄博华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32		周村金马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33		淄博泰耐工贸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34		淄博德阳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35		淄博华海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36		淄博德翱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37		周村华林特种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38		周村天增玉耐火材料厂（焦宝石）	王村镇政府	
39		周村淑英耐火材料厂（焦宝石）	王村镇政府	
40		周村伟东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41		淄博市周村东郊丕河耐火厂	王村镇政府	
42		邵其国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43		淄博市周村曹古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44		周村区义兴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45		淄博沈耐工贸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46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王铝分公司	王村镇政府	
47		淄博冠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48		周村文忠耐火材料厂 （周村华钢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49		周村超宇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50		周村育林耐火炉芯厂	王村镇政府	
51		王村鲁王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52		山东天齐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53		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长胜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54		淄博圣坤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55		淄博市周村登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56		淄博东风耐火材料厂 （周村炳胜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57		淄博市周村吉通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58		淄博天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59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王耐分公司	王村镇政府	
60		淄博市周村新康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61		周村豪盛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62	耐火材料 生产企业	淄博市周村小尚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63		山东京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64		淄博明宝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65		淄博市周村尹家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66		山东璞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67		孙兆忠炉芯厂 (淄博华周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68		王村镇荣禧炉芯厂	王村镇政府	
69		周村中泰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70		淄博市周村区环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71		山东嘉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72		周村华辰耐火材料经营部	王村镇政府	
73		淄博市周村华丰耐火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74		淄博市周村宏隆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75		淄博宝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76		淄博龙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77		山东金耐盛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78		周村高隆陶瓷滤料净水材料厂	王村镇政府	
79		淄博政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80	熔块企业	山东炳坤滕泰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81	铸造企业	周村区王村富祥锻压厂	王村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82		淄博钲鑫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83		山东三金玻璃机械有限公司	北郊镇政府	
84		淄博博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北郊镇政府	
85		淄博鲁州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北郊镇政府	
86		淄博润达铸造有限公司	大街街道办事处	
87		淄博长昌机械有限公司铸造分公司	青年路街道办事处	
88		淄博大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89	碳素企业	山东八三炭素厂	王村镇政府	区环保分局
90		淄博大陆炭素有限公司	王村镇政府	
91		山东华城碳素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92		淄博东泽碳素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93		淄博冠周碳素有限公司	南郊镇政府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6〕7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1 月 26 日

周村区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土地矿产保护和开发利用秩序，确保顺利完成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按照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5〕158 号）、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字〔2015〕138 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

（一）工作任务。通过对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开发利用情况开展卫片执法监督检查，督促各有关部门单位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查处整改国土资源违法行为，推动执法方式向“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的转变，维护国土资源管理秩序，提升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二）职责分工。依照全市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图斑核查的“三个统一”（统一核测、统一定性、统一分类）要求，区政府负责全区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组织领导，督促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对辖区内国土资源违法违规问题整改到位。周村国土资源分局负责指导、督促各镇办开展好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相关工作，组织业务培训、数据初审和实地验收，立案查处国土资源违法行为，督促违法违规问题按照“六个该”（该收缴罚款的要足额收缴到位，该没收的要依法没收，该拆

除的要依法拆除，该复耕的必须复耕复绿到位，该追究党政纪责任的要依纪追究，该追究刑事责任的要依法移送司法机关）的要求查处整改到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对本辖区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负总责，承担整改主体责任。根据上级统一部署，按照有关时间安排、政策界限和技术规范，搞好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和卫片执法检查的具体衔接，依法依规查处土地和矿产资源违法案件，对查、报数据真实性、准确性负直接责任。

二、工作重点

（一）实行重点监管。经遥感监测数据反映，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镇、街道，列入区政府重点监管范围：一是违法占用耕地面积较大、比例较高，特别是大量违法占用基本农田；二是违法征占土地问题严重、侵害群众权益严重或引发大量上访；三是虚报拆除或以设施农用地、临时用地以及其他方式瞒报新增违法用地；四是对违法用地、违法勘查开采矿产资源问题查处整改不落实、不到位，致使国土资源管理秩序混乱；五是违法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及配套设施。对重点监管对象，区政府将要加大检查督导、公开通报、考核考评和责任追究力度，督促严肃查处违法案件，主动整改问题，确保国土资源管理秩序明显好转。

（二）突出整改实效。2015 年度发生的违法用地和违法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不论是否在遥感监测范围内，必须纳入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范围。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部门要按照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鲁办发〔2015〕35 号文件加强国土资源执法监管建立共同责任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淄办发〔2015〕41 号文件）要求，组织落实相关部门共同责任，围绕道路违法用地、工矿仓储违法建设、历史遗留违法违规等重点问题，组织开展专项行动和联合执法，督促整改到位。对违法用地，具备条件的要积极补办手续，无法补办手续以及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且占用农用地的要依法依规拆除（复耕）到位，全面消除违法状态。对不能有效扭转混乱秩序、整改成效差的镇、街道，区政府将公开通报，暂停有关土地、矿产审批事项，直至整改到位。

（三）落实约谈问责。对土地和矿产资源违法严重的镇、街道，区政府将实施警示约谈，对整改成效不明显、工作不落实的，再次实施警示约谈。对经警示约谈、集中整改后，仍符合淄办发〔2015〕41 号文件规定的责任追究情形的，坚决追究有关责任人员责任。在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中整改成效明显、已经消除违法状态，没有造成恶劣影响或其他严重后果，国土资源管理秩序明显好转的镇、街道，在落实责任追究时将视情区别对待。

（四）实现监管转变。区政府责成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全面分析评估各镇、街道日常执法工作情况，对执法工作成效明显的，予以通报表扬；对执法工作履职不到位的，严肃处理。区政府将健全日常监管与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结果相挂钩的奖惩机制，督促落实淄办发〔2015〕41 号文件规定，通过奖优罚劣、典型示范等方式，

推动国土资源管理利用方式由“一家管、大家用”向“大家管、大家用”转变，努力实现执法监管方式由事后查处向“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转变。

三、检查对象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的工作对象为国土资源部下发的 2015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遥感监测变化图斑经合法性判定后，涉及违法用地图斑及矿产疑似违法图斑。

四、政策界限和技术要求

（一）政策界限。严格按照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5〕158 号）政策界限执行。

（二）技术要求。在 2015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阶段，完成对遥感监测图斑的合法性判定；对其中尚未查处的违法用地，要立即组织查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凡 2015 年度国土资源部下发遥感监测图斑涉及的违法用地、违法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均纳入 2015 年度卫片执法查处整改范围，并通过卫片执法信息系统上报。对违法用地所涉及的图斑，要及时按土地变更调查工作的要求进行变更。对未能及时在 2015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中变更为新增建设用地的，要在卫片执法信息系统中予以标注；在卫片执法中已经整改恢复土地原貌的，纳入下一年度遥感监测范围持续监管，其中已经变更为新增建设用地的，要在下一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时退回原地类。对 2015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中的“往年批准本年建设”图斑，填报相应其实际占用的耕地面积，并计入 2015 年度实际建设占用的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总面积。其他遥感监测图斑，不再在卫片执法信息系统中填报。

五、时间安排

（一）2016 年 2 月 15 日—4 月 30 日，进行集中整改查处。各镇、街道根据 2015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图斑定性和实测情况、矿产卫片执法检查核查情况，按照要求，全面完成对 2015 年度违法违规用地、违法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的查处整改工作。4 月 15 日前，周村国土资源分局通过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信息系统向市国土资源局初报成果。

（二）2016 年 5 月 1 日—5 月 15 日，周村国土资源分局完成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图斑档案整理和数据填报工作，通过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信息系统向市国土资源局上报成果，同时报送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情况报告及纸质表格（必须与系统填报数据保持一致），并加盖区政府公章。

（三）2016 年 5 月 16 日—6 月 10 日，接受市政府组织的市级验收评估，全面做好迎接省级检查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

各镇、街道在开展本次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中的经验做法、重大问题和情况动态，及时报区 2015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电话：6413455，邮箱：zc6413459@163.com）。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6 年全区应急管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6〕9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2016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2 月 17 日

2016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2016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总体思路是：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全面落实《山东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为抓手，以不断加强政务值班和信息报告工作为重点，以着力提高突发事件防范和处置能力为核心，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夯实应急管理基础，加强和改进应急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应急管理科学化水平，为保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一、进一步加强政务值班工作

（一）严格做好值守应急工作。依据区政府有关规定，严格落实24小时应急值班、领导带班制度，确保“零差错”。进一步优化值班工作流程，完善制度，改进手段，切实履行应急值守、信息汇总、综合协调、服务监督等职能，发挥运转中枢作用。

（二）严格做好节假日和重要节点、敏感时期的值班工作。继续抓好“日报告”、“零报告”制度的落实，确保指挥灵敏、信息畅通、运转高效。加强对政务值班工作的检查指导，全面构建以区政府总值班室为中心，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区政府各部门为骨干，村居、学校、企事业单位等基层单位为依托的应急值守体系，推进政府系统值班组织体系建设。

（三）严格做好主要领导干部外出报备工作。严格落实区政府有关规定，对报备制度不落实、报备工作不规范的，要及时纠正完善，对问题严重的通报批评。

二、切实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工作

（一）严格执行新的信息报告时限。认真落实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突

发事件信息报告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周政办发〔2015〕31号）要求，不断提高第一时间报告信息的能力，力争在一般级别以上突发事件发生后，事发地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有关部门立即向区政府总值班室电话报告、20分钟内书面报告，书面报告最迟不得超过1小时。加强对敏感信息、预测预警信息、可能引发较大以上突发事件信息，以及社会舆论广泛关注的热点、焦点事件的分析研判，确保重要信息不漏报、不迟报。

（二）完善舆情信息报告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公安、消防、卫生、交警、安监、气象及新闻媒体等单位接触现场快、覆盖面广、反应灵敏、手段先进等优势，加强重要信息特别是突发事件处置现场信息的收集报告，实现信息共享。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突发事件舆情监控联动体系，强化工作主动性，积极应对突发事件发生后的信息处置和舆情把控，属于一般级别以上突发事件或敏感事件的舆情处置情况，及时报区政府总值班室。

（三）严格落实信息报告主体责任。各级应急管理机构要严格执行信息接收、核实调度、信息报告、协调处置工作流程，认真履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主体责任。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负责报告本辖区范围内突发事件信息；区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报告相关类别以及主管工作方面的突发事件信息。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掌握信息，及时、准确、全面报告事件发生和进展情况，为领导决策提供服务。

（四）拓宽预警信息获取发布渠道。依托新技术、新手段，加强对微信、微博、网络媒体等互联网信息的监测分析，及时掌控突发事件线索和重要敏感信息。充分利用移动终端、新闻媒体、网络平台发布预警信息和相关提示，加强风险分析与评估，进一步提升信息整合、分析、研判和预警发布能力。

三、积极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工作

（一）加强应急预案动态管理。进一步规范完善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和报备工作，建立完善行业、领域专项预案，重点建立完善民用爆炸物品、人员密集场所和大型聚会人员防踩踏以及灾害性天气预警预案。进一步优化应急预案体系，做好应急预案及其简明操作手册的编制修订工作，确保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二）协调推进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进一步抓好应急管理专业队伍、专家队伍和志愿者队伍“三支队伍”建设，提高协同联动处置能力；推进应急资源整合，完善应急资源共享、统一调度机制；完善专家参与突发事件会商、研判、调查、评估和救援等工作机制，提高科学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搞好队伍、物资基本情况普查，开展现场督查，健全完善信息数据库，实现应急资源动态管理。

（三）积极推进常态化、实战化应急演练。制定全区应急演练计划，按照每季度一次的要求，全年组织开展重点领域、行业大型综合应急演练4次。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部门要按照“重实战、讲实用、求实效”要求，经常性开展专业队伍应急演练、专业化技能培训和岗位练兵“大比武”等活动，检验应急队伍

实战能力。加强整体配合方面的应急演练，做好纵向、横向的协同配合工作。健全应对突发事件联动组织体系，在决策层面，重点提高领导干部统筹协调和决策指挥能力；在执行层面，重点提高应急队伍救援处置能力。

四、进一步建立完善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

（一）建立完善分级指导协调配合机制。各级应急管理机构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职能，建立事故应急处置分级指导配合制度。突发事件发生时，有关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部门的应急管理机构必须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协助领导做好综合协调工作，调度各类应急资源，保证现场处置有序、有效展开。

（二）建立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联动机制。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联动机制的有关要求，强化应急救援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各方协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建立完善预警预报、应急处置等一系列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联动机制。深化军地联动机制建设，提高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的能力。

（三）建立完善风险隐患排查评估机制。定期组织风险隐患排查，做到风险隐患排查常态化、动态化、制度化。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要每月组织开展一次风险隐患排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要根据各行业、各系统特点，每季度组织开展一次风险隐患排查，对容易引发突发事件的“危险源”、危险区域进行排查、登记、分析，完善措施，及时整改。要充分发挥专家在隐患排查中的作用，形成政府、部门和专家共同参与的隐患排查长效机制。要强化重点区域和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防范，完善安全管控机制，加强各类大型活动安全风险的科学评估和应急准备，强力推进车站、旅游景点、大型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应急管理单元建设，加强对公共场所群众自发聚集活动管理，搞好风险评估，完善落实相关管控制度规定。

（四）建立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完善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建立重大群体性事件联动处置机制。一旦发生群体性事件，信访、公安以及相关部门、镇（街道）要快速反应，密切配合，通力合作，直面群众化解矛盾，迅速平息事态，尽快恢复社会秩序，把损失和影响降到最低。注重源头治理，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预警机制和区、镇、村三级信访工作例会制度，进一步强化重点领域、重点人群、重要敏感时期的矛盾纠纷排查工作，促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五、切实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一）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坚持关口前移，按照预防与应急并重、常态与非常态结合的原则，最大限度地控制和消除风险隐患，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推动风险管控长效机制建设，逐步建立预警制度，健全风险识别和预警机制，规范预警响应，努力提高管控风险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事前预防预警、事中处置救援、事后恢复重建的综合应急处置能力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二）推进应急产业发展。加快形成适应公共安全需要的，覆盖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处置与救援、灾后恢复重建的应急产品和应急服务体系，更好地服务经

济社会发展大局。

（三）做好年度应对突发事件的总结评估工作。开展突发事件典型案例选编，选择部分典型案例，形成系统的电子数据库，为今后处置突发事件提供借鉴。

六、深入开展应急管理宣教培训

（一）推动应急科普宣教工作。充分利用报纸、电视、政府网站、微信、微博等载体，积极宣传普及应急知识。加强安全示范社区、公共安全和防灾减灾科普宣教基地建设，推进基层应急文化建设。通过全国防灾减灾日，全国消防日、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全方位传播“学会应急、有备无患”的城市应急与防灾避险理念，使每一个公民都成为应急管理法律法规的积极践行者和监督者。

（二）认真开展应急管理培训工作。把应急管理培训纳入公务员培训，联合有关部门，组织举办不同层级的应急管理专题培训班，采取专家授课、学习考察、交流研讨等形式，提高应急培训的针对性、吸引力和实效性，进一步提高各级驾驭局势、综合协调、自救互救和应对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七、不断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基础

（一）进一步推进应急管理进基层。继续推进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四个一”工程，即：以确定一个镇（街道）、一个社区（村）、一家企业、一所学校为示范，以抓机构、抓预案、抓培训、抓队伍、抓演练等为突破口，建立信息早报告、隐患早排查、矛盾早化解、事件早处置等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应急联动处置水平。

（二）积极抓好应急管理示范点建设。积极参加省市级基层应急管理示范点创建工作。按照组织申报、实地考察、综合考评、政府审批环节，围绕“五有”（有组织机构、有应急预案、有应急队伍、有应急设施、有科普宣教）标准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示范点工作，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三）组织开展应急管理考核。不断优化考核内容、改进考核方式，细化考核标准，发挥好考核的导向、评价、激励、约束作用。

（四）加强应急管理专题调研。围绕应急管理工作的重点和难点，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提出工作建议，推进应急管理创新发展。